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18]000517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8
二、 已审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合并利润表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4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5-6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7-8
母公司利润表	9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10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11-12
财务报表附注	1-99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18]000517号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诚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诚志股份)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诚志股份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诚志股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的关键审计事项包括：

1. 商誉减值；
2. 应收款项减值；

（一）商誉减值

1. 事项描述

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六-注释 19. 商誉。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诚志股份合并财务报表中商誉的账面价值为 6,969,781,348.66 元，其中账面原值为 7,015,311,322.07 元，商誉减值准备为 45,529,973.41 元，占资产总额 33%。

诚志股份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于年度终了对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

由于商誉减值测试的结果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所做的估计和采用的假设，特别是在预测相关资产组的未来收入及长期收入增长率、毛利率、经营费用、折现率等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该等估计均存在不确定性，受管理层对未来市场以及对经济环境判断的影响。因此我们将商誉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商誉减值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1）了解、评价和测试诚志股份与商誉减值测试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

（2）与公司管理层讨论商誉减值测试过程中所使用的方法、假设和参数，获取管理层商誉减值测试的结果及相关文件资料。

（3）独立聘请第三方估值专家对公司管理层商誉减值测试结果进行评估复核。

（4）检查管理层于2017年12月31日财务报表中对商誉减值的相关会计处理以及列报和披露是否恰当。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管理层对商誉减值作出的判断是可接受的。

（二）应收款项减值

1. 事项描述

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六-注释 45. 资产减值损失。2017 年度诚志股份资产减值损失为人民币 222,111,697.05 元，其中坏账损失 164,065,257.63 元，占当期净利润的 20.88%。

由于应收款项可收回性的确定需要管理层识别已发生减值的项目和客观证据、评估预期未来可获取的现金流量并确定其现值，涉及

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且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对于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因此，我们将应收款项减值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应收款项减值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1）对与应收款项日常管理及可收回性评估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及运行有效性进行了解、评估及测试。这些内部控制包括客户信用风险评估、应收款项收回流程、对触发应收款项减值的事件的识别及对坏账准备金额的估计等。

（2）复核管理层在评估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方面的判断及估计，关注管理层是否充分识别已发生减值的项目。

（3）对单项金额重大并已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进行了抽查，以核实坏账准备的计提时点和金额的合理性。

（4）抽样检查了管理层未识别出存在潜在减值风险的重大客户，并实施审计程序以测试其可回收性。我们的程序包括检查交易合同安排、交易进度，查阅客户的公开信息，通过检查对客户的过往收款及期后收款情况评估客户是否面临重大财务困难、欠付或拖欠付款等。

（5）对管理层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进行了抽查，评价管理层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6）对于涉及诉讼事项的应收款项，我们通过查阅相关文件评估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并与公司律师讨论诉讼事项对应收款项可收

回金额估计的影响。

(7) 检查管理层于2017年12月31日财务报表中对应收款项减值的会计处理以及列报与披露是否恰当。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管理层对应收款项的减值的相关判断及估计是可接受的。

四、其他信息

诚志股份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诚志股份 2017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诚志股份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诚志股份管理层负责评估诚志股份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

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诚志股份、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诚志股份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诚志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

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诚志股份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诚志股份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此页无正文，为诚志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18]000517 号）之签字页）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 •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八年三月十四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7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六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注释1	2,483,559,778.46	3,331,781,436.1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注释2	168,132,780.85	83,049,487.99
应收账款	注释3	993,509,763.01	1,406,084,704.02
预付款项	注释4	459,553,315.62	452,569,816.10
应收利息	注释5	34,813,375.95	1,887,748.00
应收股利	注释7	-	25,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注释6	164,887,820.60	113,743,352.03
存货	注释8	622,859,093.21	602,451,312.48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注释9	15,301,079.71	15,690,042.88
其他流动资产	注释10	1,925,582,963.44	255,352,313.27
流动资产合计		6,868,199,970.85	6,287,610,212.9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注释11	553,951,957.74	107,220,885.88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12	604,262,397.50	570,977,221.93
投资性房地产	注释13	748,807,291.00	746,832,425.00
固定资产	注释14	4,256,934,507.02	4,500,503,364.01
在建工程	注释15	190,222,010.99	97,714,215.57
工程物资	注释16	164,718.43	175,411.82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无形资产	注释17	645,757,079.87	706,460,582.30
开发支出	注释18	16,210,905.82	13,278,091.99
商誉	注释19	6,969,781,348.66	6,983,859,105.12
长期待摊费用	注释20	44,201,541.61	51,792,103.90
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释21	122,516,521.56	83,801,559.76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152,810,280.20	13,862,614,967.28
资产总计		21,021,010,251.05	20,150,225,180.2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7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六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注释22	2,366,750,000.00	2,270,2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注释23	93,847,925.49	74,562,317.61
应付账款	注释24	464,010,570.03	605,338,660.75
预收款项	注释25	95,948,102.20	101,889,979.49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26	129,482,214.93	90,520,786.98
应交税费	注释27	113,617,727.20	130,512,056.86
应付利息	注释28	-	4,443,280.43
应付股利	注释29	18,000,000.00	-
其他应付款	注释30	130,271,180.40	206,134,183.39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注释31	5,320,936.00	385,707,600.00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3,417,248,656.25	3,869,308,865.5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注释32	274,679,064.00	522,000,000.00
应付债券	注释33	1,004,320,754.70	-
其中：优先股		-	-
其中：永续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注释34	93,922,485.55	59,723,567.74
递延所得税负债	注释21	164,729,631.84	180,692,408.91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37,651,936.09	762,415,976.65
负债合计		4,954,900,592.34	4,631,724,842.16
股东权益：			
股本	注释35	1,253,011,919.00	1,253,011,919.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其中：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注释36	12,903,786,444.33	12,927,006,284.13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注释37	3,541,722.87	6,587,454.82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注释38	113,137,852.81	56,257,977.06
未分配利润	注释39	1,629,876,932.94	1,038,007,836.5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5,903,354,871.95	15,280,871,471.55
少数股东权益		162,754,786.76	237,628,866.50
股东权益合计		16,066,109,658.71	15,518,500,338.05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1,021,010,251.05	20,150,225,180.2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2017年

编制单位：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六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注释40	5,694,725,349.77	2,574,040,702.37
减：营业成本	注释40	3,830,393,365.79	1,916,394,954.73
税金及附加	注释41	64,498,045.42	21,914,138.69
销售费用	注释42	102,510,811.36	42,495,509.70
管理费用	注释43	650,642,090.60	311,708,884.04
财务费用	注释44	131,731,396.70	64,813,147.54
资产减值损失	注释45	222,111,697.05	132,435,903.7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注释46	1,974,866.00	65,944,899.00
投资收益	注释47	94,802,292.05	4,248,715.3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3,587,961.23	2,732,095.15
资产处置收益	注释48	-650,556.74	-
其他收益	注释49	17,829,930.73	-
二、营业利润		806,794,474.89	154,471,778.36
加：营业外收入	注释51	148,182,433.24	36,196,910.22
减：营业外支出	注释52	19,660,140.24	5,808,500.42
三、利润总额		935,316,767.89	184,860,188.16
减：所得税费用	注释53	149,492,867.20	38,903,431.32
四、净利润		785,823,900.69	145,956,756.84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08,508,556.72	110,780,081.08
少数股东损益		-22,684,656.03	35,176,675.76
持续经营损益		789,246,867.08	145,955,887.61
终止经营损益		-3,422,966.39	869.23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045,731.95	4,662,093.9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045,731.95	4,662,093.98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二）以后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045,731.95	4,662,093.98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3,336.44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042,395.51	4,662,093.98
6. 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产生的投资收益		-	-
7. 非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782,778,168.74	150,618,850.8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05,462,824.77	115,442,175.0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2,684,656.03	35,176,675.7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65	0.29
（二）稀释每股收益		0.65	0.2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7年

编制单位：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六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536,452,812.06	3,097,346,390.75
收到的税费返还		17,993,306.45	23,871,060.8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54	564,621,150.84	74,537,549.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19,067,269.35	3,195,755,000.6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861,845,661.25	2,525,364,779.0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19,461,818.89	329,057,091.12
支付的各项税费		876,827,563.60	157,678,468.4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54	259,159,486.41	204,343,983.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17,294,530.15	3,216,444,322.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1,772,739.20	-20,689,321.7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4,532,530,530.12	393,4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1,783,219.62	967,226.0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24,980.10	5,471,825.5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84,638,729.84	399,839,051.6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56,861,550.13	146,202,055.47
投资支付的现金		6,717,679,064.00	392,826,798.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9,646,490,764.42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74,540,614.13	10,185,519,617.8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89,901,884.29	-9,785,680,566.2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100,000.00	12,338,443,306.44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100,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755,429,360.00	1,652,412,655.7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54	994,000,000.00	138,998,528.8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51,529,360.00	14,129,854,491.0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286,155,485.00	1,691,589,983.7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41,063,659.72	100,778,773.3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0,000,000.00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76,829.53	816,532.8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注释54	4,631,595,974.25	1,793,185,289.9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933,385.75	12,336,669,201.1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99,571.85	2,878.1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68,595,331.19	2,530,302,191.22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72,024,958.78	741,722,767.5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03,429,627.59	3,272,024,958.7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7年

编制单位：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六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53,011,919.00	-	12,927,006,284.13	-	6,587,454.82	-	56,257,977.06	1,038,007,836.54	237,628,866.50	15,518,500,338.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其他											-
二、本年初余额		1,253,011,919.00	-	12,927,006,284.13	-	6,587,454.82	-	56,257,977.06	1,038,007,836.54	237,628,866.50	15,518,500,338.0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23,219,839.80	-	-3,045,731.95	-	56,879,875.75	591,869,096.40	-74,874,079.74	547,609,320.66
（一）综合收益总额						-3,045,731.95			808,508,556.72	-22,684,656.03	782,778,168.74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9,398,154.29	-12,676,823.76	-22,074,978.05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200,000.00	1,2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9,398,154.29	-13,876,823.76	-23,274,978.05
（三）利润分配		-	-	-23,219,839.80	-	-	-	56,879,875.75	-207,241,306.03	-39,500,000.00	-213,081,270.08
1. 提取盈余公积								56,879,875.75	-56,879,875.75		-
2. 对股东的分配									-150,361,430.28	-39,500,000.00	-189,861,430.28
3. 其他				-23,219,839.80							-23,219,839.80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
5. 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12,599.95	-12,599.95
1. 本期提取										21,207.47	21,207.47
2. 本期使用										33,807.42	33,807.42
（六）其他											-
四、本年期末余额		1,253,011,919.00	-	12,903,786,444.33	-	3,541,722.87	-	113,137,852.81	1,629,876,932.94	162,754,786.76	16,066,109,658.7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7年

编制单位：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六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87,683,644.00		1,474,769,648.92		1,925,360.84		56,257,977.06	939,067,208.50	190,047,680.43	3,049,751,519.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87,683,644.00	-	1,474,769,648.92	-	1,925,360.84	-	56,257,977.06	939,067,208.50	190,047,680.43	3,049,751,519.7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865,328,275.00	-	11,452,236,635.21	-	4,662,093.98	-	-	98,940,628.04	47,581,186.07	12,468,748,818.30
（一）综合收益总额						4,662,093.98			110,780,081.08	35,176,675.76	150,618,850.82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865,328,275.00	-	11,452,236,635.21	-	-	-	-	-	12,404,510.31	12,329,969,420.52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865,328,275.00		11,452,236,635.21						12,600,000.00	12,330,164,910.2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2,908,259.02	12,908,259.02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13,103,748.71	-13,103,748.71
（三）利润分配		-	-	-	-	-	-	-	-11,839,453.04	-	-11,839,453.04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2. 对股东的分配									-11,630,509.32		-11,630,509.32
3. 其他									-208,943.72		-208,943.72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
5. 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其他											-
四、本年期末余额		1,253,011,919.00	-	12,927,006,284.13	-	6,587,454.82	-	56,257,977.06	1,038,007,836.54	237,628,866.50	15,518,500,338.0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7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十四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74,322,505.96	2,654,930,398.2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注释1	50,496,921.62	65,644,498.11
预付款项		899,832.80	34,529.80
应收利息		34,628,444.44	-
应收股利		372,000,000.00	-
其他应收款	注释2	1,321,206,244.42	1,215,019,708.70
存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1,900,015,439.96	1,061,329.53
流动资产合计		4,453,569,389.20	3,936,690,464.3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42,580,142.42	42,580,142.42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3	12,214,666,153.72	11,671,157,173.11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11,381,811.22	11,933,237.64
在建工程		-	-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无形资产		5,362,899.32	5,689,087.22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517,286.38	13,115,176.59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687,508,293.06	11,744,474,816.98
资产总计		17,141,077,682.26	15,681,165,281.3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17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十四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02,000,000.00	932,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16,000.00	20,952.14
预收款项		68,516.55	68,516.55
应付职工薪酬		4,583,128.14	2,998,378.96
应交税费		2,415,149.89	7,211,329.74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33,287,143.41	210,931,924.09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320,936.00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1,147,690,873.99	1,153,231,101.4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74,679,064.00	230,000,000.00
应付债券		1,004,320,754.70	-
其中：优先股		-	-
其中：永续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3,969,035.05	5,953,552.56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82,968,853.75	235,953,552.56
负债合计		2,430,659,727.74	1,389,184,654.04
股东权益：			
股本		1,253,011,919.00	1,253,011,919.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其中：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12,907,132,751.25	12,907,132,751.25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113,137,852.81	56,257,977.06
未分配利润		437,135,431.46	75,577,980.02
股东权益合计		14,710,417,954.52	14,291,980,627.33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7,141,077,682.26	15,681,165,281.3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利润表

2017年

编制单位：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四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注释4	6,273,489.49	3,519,135.16
减：营业成本	注释4	-	-
税金及附加		1,027,398.43	185,358.39
销售费用		-	-
管理费用		30,909,413.04	37,572,634.52
财务费用		33,176,852.45	12,485,559.41
资产减值损失		60,603,663.04	25,246,321.3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投资收益	注释5	687,303,731.03	-879,429.5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90,962.14	-879,429.59
资产处置收益		3,073.29	-
其他收益		93,176.32	-
二、营业利润		567,956,143.17	-72,850,168.14
加：营业外收入		100,100.00	69,138.77
减：营业外支出		1,644,113.00	143,841.99
三、利润总额		566,412,130.17	-72,924,871.36
减：所得税费用		-2,386,627.30	-8,296,097.86
四、净利润		568,798,757.47	-64,628,773.50
持续经营损益		-	-
终止经营损益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二）以后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6. 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产生的投资收益		-	-
7. 非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568,798,757.47	-64,628,773.5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7年

编制单位：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十四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358,390.40	3,704,337.20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45	218,705,066.01	626,303,214.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3,063,456.41	630,007,551.2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867,002.81	16,624,197.8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426,317.49	5,689,279.2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45	379,214,076.42	822,989,977.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9,507,396.72	845,303,454.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6,443,940.31	-215,295,903.6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100,000,0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22,158,904.12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22,158,904.12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4,243.00	40,763.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4,112,679,064.00	72,426,798.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9,989,596,536.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45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12,953,307.00	10,062,064,097.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90,794,402.88	-10,062,064,097.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12,325,843,306.44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12,000,000.00	1,092,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45	994,00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06,000,000.00	13,417,843,306.4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92,000,000.00	772,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7,369,549.10	59,734,483.2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45	-	816,532.8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09,369,549.10	832,551,016.1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6,630,450.90	12,585,292,290.3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80,607,892.29	2,307,932,289.66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54,930,398.25	346,998,108.5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74,322,505.96	2,654,930,398.2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7年

编制单位：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十四	本期金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53,011,919.00	-	12,907,132,751.25	-	-	-	56,257,977.06	75,577,980.0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253,011,919.00	-	12,907,132,751.25	-	-	-	56,257,977.06	75,577,980.0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	-	-	-	56,879,875.75	361,557,451.44
（一）综合收益总额						-			568,798,757.47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	-	-	56,879,875.75	-207,241,306.03
1. 提取盈余公积								56,879,875.75	-56,879,875.75
2. 对股东的分配									-150,361,430.28
3. 其他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
5. 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253,011,919.00	-	12,907,132,751.25	-	-	-	113,137,852.81	437,135,431.4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7年

编制单位：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十四	上期金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387,683,644.00	-	1,454,896,116.04	-	-	-	56,257,977.06	151,837,262.8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初余额		387,683,644.00	-	1,454,896,116.04	-	-	-	56,257,977.06	151,837,262.8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865,328,275.00	-	11,452,236,635.21	-	-	-	-76,259,282.82	12,241,305,627.39
（一）综合收益总额						-			-64,628,773.50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865,328,275.00	-	11,452,236,635.21	-	-	-	-	12,317,564,910.21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865,328,275.00		11,452,236,635.21					12,317,564,910.2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11,630,509.32
1. 提取盈余公积								-	-
2. 对股东的分配									-11,630,509.32
3. 其他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
5. 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其他									-
四、本年期末余额		1,253,011,919.00	-	12,907,132,751.25	-	-	-	56,257,977.06	75,577,980.0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于 1998 年 10 月经江西省（市）人民政府赣股（1998）04 号文批准，由江西合成洗涤剂厂、江西草珊瑚企业（集团）公司、南昌高新区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江西省日用品工业总公司和清华同方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0007055084968，并于 2000 年 7 月 6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经过历年的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及增发新股，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125,301.1919 万股，注册资本为 125,301.1919 万元；注册地址：南昌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玉屏东大街 299 号；总部地址：南昌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玉屏东大街 299 号；母公司为诚志科融控股有限公司，公司最终实际控制人为教育部。

(二)经营范围

本公司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出口的商品除外）；本企业的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日用化学产品、专用化学用品（化学危险品除外）的开发、经营；咨询服务、物业管理、纸、纸制品、生活用纸、卫生系列产品的经营；食用油脂及油料的经营；医院投资管理；技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液晶电子、信息功能材料产品、生物工程、医药中间体、汽车零配件、机械电子等产品的开发、经营；资产管理、资产受托管理、实业投资及管理、企业收购与兼并、资产重组的策划等。

(三)营业期限有限的特殊企业信息

本公司的营业期限为长期，而非为营业期限有限的特殊企业。

(四)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所处行业为化学原料及化学制造业；本公司所提供的主要产品和服务包括：一氧化碳、净化合成气等气体产品以及甲醇、乙烯、丁辛醇类等工业用化工产品的生产与销售，显示用混合液晶材料（TN 型、STN 型、TFT 型等系列）和显示用玻璃制品、D-核糖、 α -熊果苷、力博士、D-核糖冲剂、等生物制药及医药中间体产品、助洗剂等日用化工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以及化工原料的相关贸易和医疗健康服务等；

本公司属于跨行业的集团性企业，相关的客户既有经销商，也有终端客户，客户相对多样化。

(五)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于 2018 年 3 月 14 日批准报出。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 31 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 例 (%)
诚志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北京诚志英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江西诚志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美国诚志生物能量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AmbooBioceuticals 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诚志科技园（江西）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85.9	85.9
清华科技园（江西）培训中心	控股子公司	三级	85.9	85.9
江西华清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68.72	68.72
珠海诚志通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珠海诚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珲春瀚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97.18	97.18
珲春瀚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四级	97.18	97.18
ZHUGANGTONG TRADE CO., LIM1TED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北京诚志利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北京诚志瑞华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北京诚志盛华医疗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80	80
北京诚志玉泉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80.52	80.52
北京诚志门诊部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四级	80.52	80.52
北京诚志东升门诊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60	60
石家庄诚志永华显示材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北京诚志永昌化工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河北诚志永昌化工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石家庄诚志永胜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70	70
丹东诚志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60	60
丹东市第一医院	控股子公司	三级	60	60
宁夏诚志万胜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安徽今上显示玻璃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75	75
安徽宝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70	70
安徽宝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70	70
南京诚志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南京诚志永清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原因、以及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说明详见“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一）在子公司中权益”。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 2 户，减少 1 户，其中：

1.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ZHUGANGTONG TRADE CO., LIM1TED	设立
北京诚志盛华医疗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

2.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委托经营或出租等方式丧失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北京迪斯泰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注销

备注：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存货的计价方法、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开发支出资本化的判断标准、收入的确认时点等。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目前有两家在美国登记注册及一家在香港注册的境外企业，美国境外子公司以美元作为记账本位币、香港子公司以港币为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四)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

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六）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1）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2）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八)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平均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 2)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 3) 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 2)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

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4) 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债权（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长期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或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本公司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在处置或重分类后应立即将其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遇到下列情况可以除外：

1) 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且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2) 根据合同约定的偿付方式，企业已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本金。

3) 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1）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6）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

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7）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8）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上段所述成本按照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确定；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确定；在活跃市场有报价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根据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确定，除非该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存在限售期。对于存在限售期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按照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权益工具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

损失可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十)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含）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法组合	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	---

(2)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①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 年以上	50	50

其中：南京诚志清洁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诚志）0—3 个月内的应收账款不计提坏账准备。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 公司对单项金额虽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金额小于 100 万元, 且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引起了特殊减值或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 需按个别认定进行减值计提。

(2) 计提方法

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需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采用个别认定法进行减值计提, 即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已发生减值, 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 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十一)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委托加工材料、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低值易耗品和周转材料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 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 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 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 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 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 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 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 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 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 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 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 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 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分期摊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分期摊销法；
- (3)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分期摊销法摊销。

(十二)持有待售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并已获得监管部门批准（如适用），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 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十三)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 / （四）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

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

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

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十四)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不对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在资产负债表日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依据为：①投资性房地产所在地有活跃的房地产交易市场。②本公司能够从房地产交易市场上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市场价格及其他相关信息，从而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的估计。

本公司确定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时，参照活跃市场上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现行市场价格；无法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现行市场价格的，参照活跃市场上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最近交易价格，并考虑资产状况、所在位置、交易情况、交易日期等因素，从而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的估计；或基于预计未来获得的租金收益和有关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其公允价值。

本公司有确凿证据表明房地产用途发生改变，将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以其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自用房地产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时，投资性房地产按照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计价，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

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25-45	3%	2.16-3.88
机器设备	直线法	5-15	5%	6.33-19
运输设备	直线法	5-8	5%	11.88-19
其他设备	直线法	5-10	5%	9.5-19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25-45	3%	2.16-3.88
机器设备	直线法	5-15	5%	6.33-19
运输设备	直线法	5-8	5%	11.88-19
其他设备	直线法	5-10	5%	9.5-19

(2)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六)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本公司的在建工程以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七)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情况下开始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

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按年初期末简单平均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八)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非专有技术、各类商标、许可证和管理软件。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 据
专利权、技术使用权	10-30 年	专利权证、技术使用合同
土地使用权类	40-50 年	土地权证有效期内
商标注册类	10 年	注册商标法定有效期
各种软件类	10 年	根据软件可使用期，按不低于 10 年摊
药品生产许可证类	5 年	许可证法定有效期内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3.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十九)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二十)长期待摊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 摊销年限

类别	摊销年限	备注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在租赁期内平均摊销	
装饰、装修费、其他等类	5-10	
普通催化剂	3-4 年	一次投入使用 3-4 年
MTO、OXO 催化剂	10 年	一次投入使用 10 年

(二十一)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

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二)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三)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会计处理方法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

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二十四)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公司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金融负债：

- (1) 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2) 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3)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4)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2.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

- (1) 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3)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企业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3. 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应当作为发行企业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除；

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

(二十五)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本公司根据以上规定与原则来确定销售商品收入的时点，即（1）内销业务，按照销售合同约定，以仓库已发货、且已开具销售发票的时点来确认产品销售收入时点；（2）出口业务是按报关单网上查询信息且已反馈给税务局确认后的业务单据来确认销售收入时点。

（3）本公司所生产的气体产品按照合同约定，已通过供应管道中双方商定的界点；液体产品已按合同约定的条件实际交付客户。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4）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

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4. 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1) 当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时，与其相关的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予以确认。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的方法。合同完工进度按照累计已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确定。

固定造价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 4) 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成本加成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合同总收入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收入；同时，按照合同预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费用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费用。合同工程的变动、索赔及奖金以可能带来收入并能可靠计算的数额为限计入合同总收入。

(2)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

2) 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3) 如果合同总成本很可能超过合同总收入，则预期损失立即确认为费用。

5. 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公司销售产品或转让其他资产时，与购买方签订了所销售的产品或转让资产回购协议，根据协议条款判断销售商品是否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如售后回购属于融资交易，则在交付产

品或资产时，本公司不确认销售收入。回购价款大于销售价款的差额，在回购期间按期计提利息，计入财务费用。

(二十六)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补助对象的政府补助，公司根据实际补助对象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相关判断依据说明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之递延收益/营业外收入项目注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七)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二十八)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 (1) 经营租入资产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经营租出资产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融资租入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详见本附注四（十五）固定资产。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九）其他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1. 终止经营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确认为终止经营组成部分：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列示。

2. 安全生产费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

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三十)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执行第 16 号会计准则	已审批	
执行第 42 号会计准则	已审批	

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1) 执行新的政府补助准则

2017 年 5 月 10 日，财政部公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该准则修订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同时要求企业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该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本公司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开始采用该修订后的准则，对本年度年初至发布日的政府补助事项进行了追溯调整。

(2) 执行第 42 号会计准则

2017 年 4 月 28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该准则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本公司根据该准则及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的规定，在利润表中新增了“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并对净利润按经营持续性进行分类列报。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五、税项

(一)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应税销售服务收入、无形资产或者不动产	17%、13%、6%、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28%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额	3%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额	2%
房产税	按照房产原值的 70%（或租金收入）为纳税基准	1.2%
房产税	租金收入为纳税基准	12%

不同纳税主体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石家庄诚志永华显示材料有限公司	15%
江西诚志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15%
安徽今上显示玻璃有限公司	15%
南京诚志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15%
安徽宝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
美国诚志生物能量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28%
合并范围内的其他分子公司	25%

（二）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1、本公司子公司江西诚志生物工程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17 日获得江西省科技厅对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认证的批复，证书编号：GF201536000049，有效期自 2015 年 4 月 17 日起三年，即 2015 年、2016 年、2017 年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2、本公司子公司安徽今上显示玻璃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20 日获得安徽省科技厅对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认证的批复，证书编号：GR201734000077，有效期自 2017 年 7 月 20 日起三年，即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3、本公司子公司石家庄诚志永华显示材料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21 日获得河北省科学技术厅对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认证的批复，证书编号：GR201713000392，有效期自 2017 年 7 月 21 日起三年，即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4、南京诚志清洁能源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20 日获得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632000026，有效期自 2016 年 10 月 20 日起三年，即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5、安徽宝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19 日获得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534000439，有效期自 2015 年 6 月 19 日起三年，即 2015 年、2016 年、2017 年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注释1.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897,310.37	467,858.47
银行存款	2,402,532,317.22	3,271,557,100.31
其他货币资金	80,130,150.87	59,756,477.38
合 计	2,483,559,778.46	3,331,781,436.1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6,423,551.16	7,270,312.51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3,909,363.97	34,019,347.91
信用证保证金	36,220,786.90	25,737,129.47
履约保证金		
用于担保的定期存款或通知存款		
合 计	80,130,150.87	59,756,477.38

注释2.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的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68,132,780.85	83,049,487.99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168,132,780.85	83,049,487.99

2. 期末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 期末公司已背书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金额为 1780 万，系全资子公司南京诚志新能源有限公司发生。

4. 期末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注释3.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62,040,727.25	35.60	224,565,584.54	48.60	237,475,142.7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25,431,497.51	63.59	69,705,344.11	8.44	755,726,153.4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522,213.83	0.81	10,213,746.93	97.07	308,466.90-
合计	1,297,994,438.59	100.00	304,484,675.58	23.46	993,509,763.01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93,335,061.25	18.23	111,068,773.15	37.86	182,266,288.1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02,044,930.34	80.90	78,602,927.04	6.04	1,223,442,003.3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033,191.14	0.87	13,656,778.52	97.32	376,412.62
合计	1,609,413,182.73	100.00	203,328,478.71	12.63	1,406,084,704.02

应收账款分类的说明：

(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上海中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51,407,843.25	75,703,921.63	50	个别认定
深圳市华凯美科技有限公司	19,464,190.00	6,812,466.50	35	诉讼
上海浩昌实业有限公司	16,353,390.00	5,723,686.50	35	诉讼
上海开极实业有限公司	12,822,284.94	4,487,799.73	35	诉讼
莆田市嘉辉光电有限公司	12,445,232.49	4,355,831.37	35	诉讼
莆田市佳阳电子有限公司	6,673,600.00	2,335,760.00	35	诉讼
深圳创一光学有限公司	1,199,764.08	1,199,764.08	100	败诉
重庆美景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5,519,133.44	1,931,696.70	35	诉讼
苏州北盛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13,451,900.00	6,725,950.00	50	个别认定
希唐实业（上海）有限公司	12,183,660.00	6,091,830.00	50	个别认定
上海犇润实业有限公司	10,046,680.00	5,023,340.00	50	个别认定
龙南县宏业成实业有限公司	5,989,857.50	2,096,450.13	35	个别认定
杭州航龙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480,001.60	1,218,000.56	35	个别认定
东莞市健卓光电有限公司	3,171,512.16	1,110,029.26	35	个别认定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深圳铭志达玻璃有限公司	2,809,296.29	983,253.70	35	个别认定
莆田市威特电子有限公司	2,544,280.00	890,498.00	35	个别认定
深圳市旭方光电有限公司	2,386,800.00	835,380.00	35	个别认定
深圳市大立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354,856.00	824,199.60	35	个别认定
东莞市煜烨光电有限公司	1,632,000.00	571,200.00	35	个别认定
福州捷通盛通讯器材有限公司	10,564,411.61	5,282,205.81	50	诉讼
深圳聚凯祥电子有限公司	4,775,999.81	2,387,999.91	50	诉讼
深圳小鸟科技有限公司	3,694,893.72	1,847,446.87	50	诉讼
深圳市酷克迈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307,531.97	1,653,765.97	50	诉讼
福州德广兴贸易有限公司	2,914,141.30	1,457,070.65	50	诉讼
包头北驰车轮有限责任公司	14,500,000.00	7,250,000.00	50	诉讼
珠海市拓华矿产品有限公司	12,691,178.26	6,345,589.13	50	诉讼
福建省瑞隆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5,193,115.24	2,596,557.62	50	诉讼
福州中恒兴贸易有限公司	5,905,826.00	2,952,913.00	50	诉讼
珠海怡亚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1,206,174.99	1,206,174.99	100	不能收回
广西陆泛欧有限公司	6,672,095.30	6,672,095.30	100	不能收回
上海合盛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97,372,739.54	48,686,369.77	50	个别认定
北京华清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322,306.76	4,322,306.76	100	不能收回
北京天缘兆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354,031.00	1,354,031.00	100	不能收回
北京众慧生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630,000.00	1,630,000.00	100	不能收回
合计	462,040,727.25	224,565,584.54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3 个月以内	227,935,856.74		
1 年以内 (含 1 年)	398,631,675.41	19,931,583.78	5
1-2 年 (含 2 年)	67,343,396.96	6,734,339.68	10
2-3 年 (含 3 年)	113,604,317.94	34,081,295.42	30
3 年以上	17,916,250.46	8,958,125.23	50
合计	825,431,497.51	69,705,344.11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07,588,194.94 元，本期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3. 本报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6,431,998.07

备注: 本报告期内核销的应收主要系: 1) 诚志股份合洗分公司注销, 前期遗留应收款无法收回, 核销金额为 3,778,376.89 元; 2) 全资子公司诚志永华公司及珠海诚志通核销无法收回的应收债权 2,653,573.18 元。上述核销资产前期已全额计提减值。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上海中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51,407,843.25	11.66	75,703,921.63
塞拉尼斯(南京)化工有限公司	105,390,861.93	8.12	
上海合盛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97,372,739.54	7.50	34,080,458.84
丹东市医疗保险中心	96,810,378.31	7.46	5,709,562.87
GORDIAN.POWER.LIMITED	51,457,002.72	3.96	15,437,100.82
合计	502,438,825.75	38.70	130,931,044.16

5. 应收账款其他说明

涉及仲裁及诉讼的债权说明详见: 十四、其他 重要事项说明(七)。

注释4.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347,292,102.22	75.58	332,836,674.79	73.55
1-2 年(含 2 年)	109,763,204.48	23.88	111,076,080.13	24.54
2-3 年(含 3 年)	966,784.74	0.21	6,416,960.34	1.42
3 年以上	1,531,224.18	0.33	2,240,100.84	0.49
合计	459,553,315.62	100.00	452,569,816.10	100.00

2. 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比例%	未及时结算原因
福州开发区龙源贸易有限公司	102,579,359.88	22.32	合同尚未执行完毕
北京亚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663,795.85	1.02	合同尚未执行完毕
合计	107,243,155.73	23.34	

3.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占预付账款 总额的比例 (%)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惠生工程（中国）有限公司	169,991,486.00	36.99	2017 年度内	合同尚未执行完毕
福州开发区龙源贸易有限公司	164,948,956.88	35.89	2016 和 2017 年度内	合同尚未执行完毕
神华销售集团华东能源有限公司	39,872,703.97	8.68	2017 年度内	合同尚未执行完毕
贵溪市华舟物资有限公司	8,915,442.60	1.94	2017 年度内	合同尚未执行完毕
鹰潭市齐晖化工有限公司	6,422,051.58	1.40	2017 年度内	合同尚未执行完毕
合计	390,150,641.03	84.90		

注释5.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委托理财	34,813,375.95	1,887,748.00
合计	34,813,375.95	1,887,748.00

注释6.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71,328,734.44	51.75	116,549,677.08	68.03	54,779,057.36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53,495,782.19	46.37	45,386,810.22	29.57	108,108,971.9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215,701.63	1.88	4,215,910.36	67.83	1,999,791.27
合计	331,040,218.26	100.00	166,152,397.66	50.19	164,887,820.60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62,636,999.98	72.75	97,418,362.29	59.90	65,218,637.69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5,396,939.76	24.78	8,441,789.58	15.24	46,955,150.1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532,457.05	2.47	3,962,892.89	71.63	1,569,564.16
合计	223,566,396.79	100.00	109,823,044.76	49.12	113,743,352.03

其他应收款分类的说明：

(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青岛润宜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38,820,100.00	38,820,100.00	100	无法收回
中达国际经贸集团有限公司	2,990,008.08	2,990,008.08	100	无法收回
上海中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90,004,450.29	45,002,225.14	50	个别认定
福州一化化学品股份有限公司	6,423,900.00	3,211,950.00	50	诉讼
上海鸣睿实业有限公司	4,904,449.63	2,452,224.82	50	个别认定
上海县瑞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459,566.65	1,229,783.33	50	个别认定
上海咸池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4,656,781.23	2,328,390.62	50	个别认定
上海咸池控股有限公司	1,108,966.95	554,483.48	50	个别认定
首都专利中试基地有限公司	8,879,144.44	8,879,144.44	100	无法收回
北京希必实机电技术有限公司	7,035,567.17	7,035,567.17	100	无法收回
洪宝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645,800.00	1,645,800.00	100	无法收回
吴忠金积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1,000,000.00	1,000,000.00	100	无法收回
永丰县经贸委工会	1,400,000.00	1,400,000.00	100	无法收回
合计	171,328,734.44	116,549,677.08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9,454,114.15	473,331.39	0.05
1—2 年	5,974,437.37	597,443.72	0.10
2—3 年	123,587,901.24	37,076,370.37	0.30
3 年以上	14,479,329.43	7,239,664.74	0.50
合计	153,495,782.19	45,386,810.22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56,477,062.6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3. 公司本期存在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账款	147,709.80

注：核销部分系诚志股份合洗分公司注销，前期遗留其它应收款无法收回，核销金额为 147,709.80 元。上述核销资产前期已全额计提减值。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21,249,279.71	30,540,521.73
备用金	8,357,155.36	4,357,380.64
出口退税	1,021,038.90	745,164.66
代垫社保费用	489,536.33	548,917.44
工程款	1,005,000.00	1,000,000.00
设备款	714,248.81	715,326.13
往来债权	290,870,351.79	175,735,977.97
医疗赔偿	72,581.00	1,199,065.69
欠款欠票	2,973,258.33	3,143,966.79
其他	4,287,768.03	5,580,075.74
合计	331,040,218.26	223,566,396.79

1.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的比 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上海中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往来款	90,004,450.29	2-3 年	27.19	45,002,225.14
苏州东方恒久发展有限公司	货款	61,352,500.00	2-3 年	18.53	18,405,750.00
青岛润宜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诉讼	38,820,100.00	5 年以上	11.73	38,820,100.00
福州开发区正大实业有限公司	诉讼	38,652,536.00	2-3 年	11.68	11,595,760.80
联通华盛通信有限公司	往来款	9,170,056.61	2-3 年	2.77	2,751,016.98
合计		237,999,642.90		71.90	116,574,852.92

注释7. 应收股利

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陕西长青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25,000,000.00
合计		25,000,000.00

注释8.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87,035,997.40		287,035,997.40	287,488,863.83	9,041,037.39	278,447,826.44
库存商品	166,691,992.33	16,009,638.48	150,682,353.85	192,231,535.11	18,005,616.26	174,225,918.85
自制半成品	124,092,875.39	71,889.67	124,020,985.72	86,809,194.52		86,809,194.52
委托加工材料	2,974,743.61		2,974,743.61	4,066,917.09		4,066,917.09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低值易耗品	4,921,161.46		4,921,161.46	4,484,756.28		4,484,756.28
周转材料	53,156,458.39		53,156,458.39	54,416,699.30		54,416,699.30
在途材料	67,392.78		67,392.78			
合计	638,940,621.36	16,081,528.15	622,859,093.21	629,497,966.13	27,046,653.65	602,451,312.48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转回	转销	其他	
原材料	9,041,037.39	2,800,574.36		11,841,611.75		
库存商品	18,005,616.26	6,378,807.85		687,148.38	7,687,637.25	16,009,638.48
自制半成品		2,954,536.32		2,882,646.65		71,889.67
周转材料		28,960.08		28,960.08		
合计	27,046,653.65	12,162,878.61		15,440,366.86	7,687,637.25	16,081,528.15

注释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催化剂摊销	14,256,291.42	14,742,128.44
MTO 排污权	947,914.44	947,914.44
装修费摊销	96,873.85	
合计	15,301,079.71	15,690,042.88

注：上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系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待摊费转入。

注释10.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交所得税借方余额	51,461.48	15,404.30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19,432,814.21	11,787,992.89
未确认融资收益		404,323.65
待摊财产保险费	6,098,687.75	6,144,592.43
理财产品	1,900,000,000.00	237,000,000.00
合计	1,925,582,963.44	255,352,313.27

注释1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553,951,957.74		553,951,957.74	107,220,885.88		107,220,885.88
按公允价值计量						
按成本计量	553,951,957.74		553,951,957.74	107,220,885.88		107,220,885.88
合计	553,951,957.74		553,951,957.74	107,220,885.88		107,220,885.88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账面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福建德美投资有限公司	16.00	40,080,142.42			40,080,142.42
山东诚志菱花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5.00	3,012,717.39			3,012,717.39
青岛剑桥湾生物医药公司	10.00	5,000,000.00			5,000,000.00
新企创业投资企业一期	0.88	5,634,527.27		530,530.12	5,103,997.15
新企创业投资企业二期	0.88	6,424,498.80			6,424,498.80
RiboCor, Inc.	3.17	6,937,000.00		402,800.00	6,534,200.00
鄂尔多斯市昊华国泰化工有限公司	5.00	40,132,000.00			40,132,000.00
易大宗控股有限公司	2.32		47,664,401.98		47,664,401.98
中吉金投—资产共赢 33 号私募投资基金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合计		107,220,885.88	447,664,401.98	933,330.12	553,951,957.74

续：

被投资单位	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福建德美投资有限公司					
山东诚志菱花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青岛剑桥湾生物医药公司					
新企创业投资企业一期					115,235.05
新企创业投资企业二期					
RiboCor, Inc. (美国生物能量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市昊华国泰化工有限公司					
易大宗控股有限公司					
中吉金投—资产共赢 33 号私募投资基金					11,221,917.81
合计					11,337,152.86

备注：截止 2018 年 3 月 14 日，中吉金投—资产共赢 33 号私募投资基金备案手续尚未

完成，相关手续正在办理中。公司司持有上述私募基金 100% 份额。

注释12.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一. 合营企业					
小计					
二. 联营企业					
北京艾克斯特科技有限公司	11,582,634.55			5,488.45	
北京诚大信业科技有限公司	2,348,610.80			-2,689.35	
北京至同思睿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214,677.90			-86,754.27	
福建省源丰实业有限公司	33,432,696.34			-7,237.39	
青岛青迈高能电子辐照有限公司	17,681,521.04			-490,962.14	
福建省龙源泰实业有限公司	24,875,860.52			-15,582.68	
江西诚志日化有限公司	170,144,400.30			2,116,052.79	
陕西长青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309,696,820.48			32,069,645.82	
小计	570,977,221.93			33,587,961.23	
合计	570,977,221.93			33,587,961.23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 减值 准备	其他		
一. 合营企业						
小计						
二. 联营企业						
北京艾克斯特科技有限公司					11,588,123.00	
北京诚大信业科技有限公司					2,345,921.45	
北京至同思睿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127,923.63	
福建省源丰实业有限公司					33,425,458.95	
青岛青迈高能电子辐照有限公司					17,190,558.90	
福建省龙源泰实业有限公司					24,860,277.84	
江西诚志日化有限公司					172,260,453.09	
陕西长青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302,785.66	341,463,680.64	
小计				-302,785.66	604,262,397.50	
合计				-302,785.66	604,262,397.50	

注释13. 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 期初余额	746,832,425.00			746,832,425.00
二. 本期变动	1,974,866.00			1,974,866.00
外购增加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股东投入增加				
其他原因增加				
处置减少				
处置子公司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其他原因减少				
公允价值变动	1,974,866.00			1,974,866.00
三. 期末余额	748,807,291.00			748,807,291.00

2. 投资性房地产主要项目情况

项目	地理位置	建筑面积 (平方米)	报告期 租金收入	期末公允价 值	期初公允价 值	变动幅 度(%)	公允价值变 动原因
创新大厦 B 座 1-12 层	北京市	18,005.29	51,078,752.29	731,014,774.00	729,214,245.00	0.25	评估增值
英龙展业大厦 913	深圳	53.36	160,000.00	6,803,400.00	6,771,384.00	0.47	评估增值
英龙展业大厦 914	深圳	53.36				0.47	评估增值
英龙展业大厦 915	深圳	53.36				0.47	评估增值
高科利花园大厦高尚阁 5A	深圳	98.83	66,000.00	4,180,509.00	4,150,860.00	0.71	评估增值
高科利花园大厦高尚阁 5B	深圳	79.88	60,000.00	3,378,924.00	3,323,008.00	1.68	评估增值
高科利花园大厦高尚阁 5C	深圳	81.08	60,000.00	3,429,684.00	3,372,928.00	1.68	评估增值
合计		18,425.16	51,424,752.29	748,807,291.00	746,832,425.00	0.26	

注释14. 固定资产原值及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758,281,160.65	4,641,295,364.82	24,258,003.09	56,137,596.43	6,479,972,124.99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2. 本期增加金额	15,911,398.25	109,796,365.62	3,723,005.80	8,467,585.90	137,898,355.57
购置	528,520.45	55,869,513.92	3,394,031.45	7,470,018.36	67,262,084.18
在建工程转入	15,334,741.95	53,926,851.70	328,974.35	997,567.54	70,588,135.54
企业合并增加					
股东投入					
融资租入					
其他转入	48,135.85				48,135.85
3. 本期减少金额	103,027.80	14,946,612.34	2,012,941.58	844,036.26	17,906,617.98
处置或报废		14,946,612.34	2,012,941.58	844,036.26	17,803,590.18
融资租出					
其他转出	103,027.80				103,027.80
4. 期末余额	1,774,089,531.10	4,736,145,118.10	25,968,067.31	63,761,146.07	6,599,963,862.58
二. 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70,459,397.17	1,560,371,430.47	16,091,819.76	30,787,162.81	1,977,709,810.21
2. 本期增加金额	57,895,911.01	311,973,536.16	2,279,943.88	6,969,285.64	379,118,676.69
本期计提	57,895,911.01	311,973,536.16	2,279,943.88	6,969,285.64	379,118,676.69
企业合并增加					
其他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7,485.96	13,296,244.05	1,830,476.21	777,463.29	15,911,669.51
处置或报废		13,296,244.05	1,830,476.21	777,463.29	15,904,183.55
融资租出					
其他减少	7,485.96				7,485.96
4. 期末余额	428,347,822.22	1,859,048,722.58	16,541,287.43	36,978,985.16	2,340,916,817.39
三. 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758,950.77				1,758,950.77
2. 本期增加金额	353,587.40				353,587.40
本期计提	353,587.40				353,587.40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2,112,538.17				2,112,538.17
四.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343,629,170.71	2,877,096,395.52	9,426,779.88	26,782,160.91	4,256,934,507.02
2. 期初账面价值	1,386,062,812.71	3,080,923,934.35	8,166,183.33	25,350,433.62	4,500,503,364.01

2. 期末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3. 期末无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4. 期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60,218,129.07	诚志永华二期工程 2018 年竣工一起办理

5. 固定资产的其他说明

(1) 南京诚志于 2013 年 11 月 14 日与招商银行南京分行签署抵押合同，将三期合成气项目设备账面原值 20,001.42 万元抵押，于 2013 年 11 月 26 日办妥抵押登记手续，抵押期限至 2018 年 10 月 21 日；于 2014 年 5 月 19 日与招商银行南京分行签署抵押合同，将账面原值 15,221.79 万元的三期合成气项目设备设定抵押，于 2014 年 5 月 20 日办妥抵押登记手续，抵押期限至 2018 年 10 月 21 日；于 2014 年 5 月 7 日与招商银行南京分行签署国有土地使用权抵押合同，将宁六国用(2012)第 00014 号土地使用权抵押，该土地使用权账面原值为 1,252.10 万元，净值为 1023.27 万元，土地面积 43,929.4 平方米，抵押金额 1,603.42 万元，于 2014 年 5 月 26 日办妥抵押登记手续，抵押期限至 2018 年 10 月 22 日。南京诚志以上述资产为双方签署的 2012 年贷字第 110821736 号固定资产借款合同提供担保，该合同项下借款金额 20,0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2 年 10 月 22 日至 2018 年 10 月 21 日。

南京诚志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对上述抵押合同对应的借款均已还清，解押手续已于 2017 年 12 月 27 日、2017 年 12 月 29 日办理完毕。

(2) 南京诚志于 2014 年 6 月 3 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作为牵头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作为联合牵头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六合支行作为担保代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六合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六合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营业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为参加行组成的银团，签署《惠生(南京)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债务结构优化项目银团授信合同》。南京诚志将作为抵押人将拥有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办妥权证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等财产抵押给银团，以获取在授信期内发生的最高本金金额不超过等值人民币 38 亿元的综合授信。本合同生效后，《原有抵押物清单》所列的、授信申请人与优先级参加行单独签订的担保合同继续有效，上述银行与本公司在抵押权设立前形成债权属于最高本金金额不超过等值人民币 38 亿元的综合授信范围。

南京诚志于 2014 年 6 月 19 日与银团签署南京诚志银团抵押第(1)号最高额财产抵押合同，将账面原值 199,789.45 万元的机器设备设定抵押，于 2014 年 6 月 27 日办妥抵押登记手续，抵押期限至 2019 年 6 月 3 日；于 2014 年 6 月 19 日与银团签署南京诚志银团抵押第(2)

号签署最高额财产抵押合同，将账面原值 111,798.43 万元的机器设备设定抵押，南京诚志于 2014 年 6 月 27 日办妥抵押登记手续，抵押期限至 2019 年 6 月 3 日。

南京诚志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对上述抵押合同对应的借款均已还清，解押手续尚未办理完毕。

注释15.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南京异丁醛改造项目				16,382,023.36		16,382,023.36
南京 60 万吨 MTO	87,110,376.95		87,110,376.95	1,536,366.30		1,536,366.30
南京其他综合技改项目	16,369,862.77		16,369,862.77	7,343,172.61		7,343,172.61
南京 MTP 中试改造 PO 项目	3,131,707.55		3,131,707.55			
诚志永华 TFT-LCD 高世代线用液晶材料的开发与产业化项目	57,913,118.84		57,913,118.84	37,948,486.25		37,948,486.25
丹东医院二期工程	3,446,146.59		3,446,146.59	3,283,169.54		3,283,169.54
丹东医院伽马刀后装机				245,661.00		245,661.00
丹东医院元宝区锅炉改造	770,000.00		770,000.00	770,000.00		770,000.00
丹东医院检验中心工程	1,058,217.45		1,058,217.45			
丹东医院腔镜中心工程	458,880.00		458,880.00			
生命科技奥利司他项目	16,811,170.20		16,811,170.20	17,662,970.75		17,662,970.75
生命科技无水乙醇精馏塔项目				1,084,074.82		1,084,074.82
生物工程燃气锅炉项目	448,499.75		448,499.75			
生物工程中试车间新产品线	2,047,871.99		2,047,871.99			
安徽今上 3、4 号厂房净化				5,976,749.63		5,976,749.63
安徽今上制靶喷砂车间工程	190,315.32		190,315.32			
安徽今上废水处理工程	252,168.37		252,168.37			
安徽今上公共零星工程	213,675.21		213,675.21			
诚志东升门诊装修				4,879,256.20		4,879,256.20
安徽宝龙西楼装修工程				334,080.16		334,080.16
安徽宝龙食堂改建				47,169.81		47,169.81
安徽宝龙 办公楼外墙翻新工程				135,135.14		135,135.14
安徽宝龙其他				85,900.00		85,900.00
合计	190,222,010.99		190,222,010.99	97,714,215.57		97,714,215.5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工程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 减少	期末余额
生命科技奥利司他项目	17,662,970.75	260,464.43	1,112,264.98		16,811,170.20
永华 TFT-LCD 高世代线用液晶材料的开发与产业化项目	37,948,486.25	19,964,632.59			57,913,118.84
南京诚志异丁醛改造项目	16,382,023.36	17,393,728.73	33,775,752.09		
南京 60 万吨 MTO	1,536,366.30	85,574,010.65			87,110,376.95
合计	73,529,846.66	123,192,836.40	34,888,017.07		161,834,665.99

续：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工程投入 占预算比 例(%)	工程进 度(%)	利息资本 化累计金 额	其中：本 期利息资 本化金额	本期利 息资本 化率(%)	资金来源
生命科技奥利司他项目	2,520.40	71.00	75.00	513,702.95			自有资金
诚志永华 TFT-LCD 高世代线用液晶材料的开发与产业化项目	12,368.50	68.70	95.00				自有资金
南京诚志异丁醛改造项目	3,878.50	87.08	100.00				自有资金
南京 60 万吨 MTO	411,013.00	10.21	10.21				募集及自有 资金
合计	429,780.40			513,702.95			

注释16. 工程物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用材料	164,718.43	175,411.82
合计	164,718.43	175,411.82

注释17.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有技术	软件	商标权	著作权	特许经营权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68,975,258.05	644,997,286.18	58,675,632.05	7,419,812.94				1,080,067,989.22
2. 本期增加金额	11,126,287.66	86,792.46	108,301.72	825,907.01				12,147,288.85
购置	10,978,088.40		108,301.72	825,907.01				11,912,297.13
内部研发		86,792.46						86,792.46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股东投入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原因增加	148,199.26							148,199.26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处置子公司								
其他原因减少								
4. 期末余额	380,101,545.71	645,084,078.64	58,783,933.77	8,245,719.95				1,092,215,278.07
二. 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7,784,000.72	314,747,698.97	16,892,365.23	4,183,342.00				373,607,406.92
2. 本期增加金额	7,834,886.99	58,305,521.97	5,670,230.62	1,040,151.70				72,850,791.28
本期计提	7,834,886.99	58,305,521.97	5,670,230.62	1,040,151.70				72,850,791.28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有技术	软件	商标权	著作权	特许经营权	合计
其他原因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处置子公司								
其他原因减少								
4. 期末余额	45,618,887.71	373,053,220.94	22,562,595.85	5,223,493.70				446,458,198.20
三. 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计提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股东投入								
其他原因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子公司								
转让								
其他原因减少								
4. 期末余额								
四.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34,482,658.00	272,030,857.70	36,221,337.92	3,022,226.25				645,757,079.87
2. 期初账面价值	331,191,257.33	330,249,587.21	41,783,266.82	3,236,470.94				706,460,582.30

注释18. 开发支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出数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计入当期损益	确认为无形资产	其他	
奥利司他	1,027,459.73	-	-	-	-		1,027,459.73
D-核糖	2,888,377.64	-	-	-	-		2,888,377.64
L-核糖	1,209,088.27	-	-	-	-		1,209,088.27
申报保健食品	102,810.00	1,000.00	-	-	-		103,810.00
核糖与咖啡因联合应用及组合物专利	373,207.56	-	94,339.64	60,000.00	86,792.46		320,754.74
β-胸苷项目	98,492.99	-	-	-	-		98,492.99
胸苷	4,632,093.83	785,111.35	-	-	-		5,417,205.18
熊果苷产品质量控制及技术升级	291,419.01	-	-	-	-		291,419.01
谷胱甘肽	2,655,142.96	485,828.68	-	-	-		3,140,971.64
D 核糖衍生产品	-	226,956.90	-	226,956.90	-		-
熊果苷	-	161.29	-	161.29	-		-
羟脯氨酸	-	1,141,125.37	-	-	-		1,141,125.37
酮戊二酸	-	572,201.25	-	-	-		572,201.25
合计	13,278,091.99	3,212,384.84	94,339.64	287,118.19	86,792.46	-	16,210,905.82

注释19. 商誉

1.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	其他	处置	其他	
石家庄诚志永华显示材料有限公司	124,261,349.88					124,261,349.88
安徽今上显示材料有限公司	120,893,021.82					120,893,021.82
安徽宝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0,794,575.20					200,794,575.20
南京诚志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6,537,910,158.22		31,452,216.95-			6,569,362,375.17
合计	6,983,859,105.12		31,452,216.95--			7,015,311,322.07

备注：本年商誉增加系合并时点南京诚志因外资转内资补交税款导致净资产减少，最终影响合并南京诚志的商誉额。

2.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它	处置	其它	
安徽今上显示材料有限公司		45,529,973.41-				45,529,973.41-
合 计		45,529,973.41				45,529,973.41-

备注：经减值测试，安徽今上商誉进行减值。

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于年度终了对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即对公司 2009 年度通过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的石家庄诚志永华显示材料有限公司、2015 年通过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的安徽今上显示玻璃有限公司、2016 年通过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的安徽宝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及 2016 年通过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的南京诚志清洁能源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部分进行减值测试。

（1）测试方法：本公司对合并商誉采用收益法进行测试，即根据预计未来现金流情况选择恰当的折现率折现后的金额作为估值；

（2）收益年限的确定：收益年限根据上述四家公司所处行业发展趋势及能够带来收益期间来确定；

（3）折现率的确定：参考行业报酬率及收购时的评估折现率来确定。

注释20.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色谱专用树脂	1,049,938.37	902,649.45	813,524.25	13,974.38	1,125,089.19
d-核糖试车费用转长期待摊费用	1,643,484.69		328,693.29		1,314,791.40
装修装饰费	1,375,147.06	7,436,645.34	1,270,056.61	604,429.02	6,937,306.77
催化剂摊销	59,542,986.23	2,532,051.29	14,969,153.40		47,105,884.12
排污费	3,870,590.43		947,914.44		2,922,675.99
减：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5,690,042.88			485,837.02	15,204,205.86
合计	51,792,103.90	10,871,346.08	18,329,341.99	132,566.38	44,201,541.61

注：其他减少项主要为转入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金额。

注释2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69,505,605.08	109,201,761.29	335,093,491.04	75,802,084.12
可抵扣亏损				
应付职工薪酬	27,841,471.73	4,176,220.76	21,383,898.18	3,207,584.73
预提费用	29,969,279.02	4,496,702.85	25,801,329.51	3,870,199.42
递延收益	30,945,577.73	4,641,836.66	6,144,609.91	921,691.49
公允价值变动				
合计	558,261,933.56	122,516,521.56	388,423,328.64	83,801,559.7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37,833,058.20	7,747,497.08	55,195,266.26	8,279,289.9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	598,269,822.21	151,429,405.54	636,914,101.22	157,781,978.24
评估增值价值调整	22,210,916.88	5,552,729.22	58,524,562.89	14,631,140.73
合计	658,313,797.29	164,729,631.84	750,633,930.37	180,692,408.91

3. 以抵消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消后递延所得税资 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消后递延所得税资 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2,516,521.56		83,801,559.76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2,516,521.56	164,729,631.84	83,801,559.76	180,692,408.91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219,287,073.25	104,425,917.35
合计	219,287,073.25	104,425,917.35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017 年		4,176,195.08
2018 年	9,602,097.95	9,602,097.95
2019 年	10,063,406.88	10,063,406.88
2020 年	30,697,989.79	31,231,875.09
2021 年	49,745,162.58	49,352,342.35
2022 年	119,178,416.05	
合计	219,287,073.25	104,425,917.35

注释22.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1,467,000,000.00	1,113,000,000.00
质押借款		100,000,000.00
保证借款	899,750,000.00	1,057,200,000.00
合计	2,366,750,000.00	2,270,200,000.00

1.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本期末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2. 短期借款其他说明

(1) 南京诚志保证借款均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注释23. 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93,847,925.49	74,562,317.61
合计	93,847,925.49	74,562,317.61

注释24. 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399,820,636.07	491,993,044.45
应付货款	12,167,392.88	32,312,598.61
应付工程款	15,282,060.66	51,521,483.20
应付设备款	34,985,865.17	27,997,336.48
运费	1,754,615.25	1,514,198.01
合计	464,010,570.03	605,338,660.75

1.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原因
北京迈胜普公司	3,580,000.00	未开票
山东奥诺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950,000.00	未付完款
江西省华景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422,452.89	工程未决算
合计	6,952,452.89	

注释25. 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材料款	59,693.11	32,342,115.71
预收货款	95,542,883.54	68,944,683.88
预收租金	301,579.05	569,937.30
其他	43,946.50	33,242.60
合计	95,948,102.20	101,889,979.49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原因
北京中煤顺通国际贸易股份有限公司	3,900,209.24	未结算
苏州亚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9,805,131.51	未结算
合计	13,705,340.75	

注释26.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66,578,367.98	490,868,158.05	465,531,278.50	91,915,247.53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3,713,419.00	67,038,831.29	53,520,282.89	37,231,967.40
辞退福利	229,000.00	388,004.16	282,004.16	335,000.00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90,520,786.98	558,294,993.50	519,333,565.55	129,482,214.93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3,693,755.92	410,726,202.60	386,363,482.10	78,055,388.22
职工福利费	95,724.32	18,356,765.28	18,362,789.28	89,700.32
社会保险费	2,225,219.55	25,578,441.40	25,455,167.07	2,349,582.08
其中：医疗保险费	2,222,123.03	22,074,206.39	21,952,500.44	2,344,917.18
工伤保险费	2,379.12	2,069,714.62	2,068,983.75	3,109.99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生育保险	717.40	1,434,520.39	1,433,682.88	1,554.91
住房公积金	1,644,453.54	28,998,521.17	28,897,457.17	1,745,517.54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919,214.65	7,208,227.60	6,452,382.88	9,675,059.37
短期累积带薪缺勤				
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66,578,367.98	490,868,158.05	465,531,278.50	91,915,247.5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16,138,843.01	53,974,087.07	51,666,837.71	18,446,092.37
失业保险费	3,760,949.30	5,145,633.95	1,853,445.18	7,053,138.07
企业年金缴费	3,813,626.69	7,919,110.27		11,732,736.96
合计	23,713,419.00	67,038,831.29	53,520,282.89	37,231,967.40

注释27.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5,285,286.22	57,974,359.24
营业税	826,500.00	826,500.00
城市建设维护税	2,213,979.23	4,283,071.31
企业所得税	76,075,050.08	52,206,850.84
房产税	1,767,992.22	814,677.53
土地使用税	1,834,976.95	2,043,530.14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费附加)	1,566,174.39	3,043,719.31
防洪基金(水利堤围费)	15,008.05	74,656.22
个人所得税	3,336,535.71	3,062,007.53
印花税	696,224.35	6,182,684.74
合计	113,617,727.20	130,512,056.86

注释28. 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4,443,280.43
合计		4,443,280.43

注释29. 应付股利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超过一年未支付原因
普通股股利	18,000,000.00		
合计	18,000,000.00		

注释30.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12,007,015.78	8,587,314.74
销售返利		
代收款	9,053,322.53	2,457,450.03
工程款	1,361,193.15	4,813,281.64
设备款	207,409.38	689,990.38
股权款	18,106,700.00	102,785,764.00
应付报销款	3,251,590.28	1,136,674.58
其他往来欠款	83,947,746.25	85,568,198.08
其他	2,336,203.03	95,509.94
合计	130,271,180.40	206,134,183.39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上海今上实业有限公司	18,106,700.00	未结算股权款
创新大厦管理委员会	1,174,891.07	代收款
合计	19,281,591.07	

注释3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320,936.00	285,2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00,507,600.00
合计	5,320,936.00	385,707,600.00

注 1：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期末余额中无逾期未还的借款。

注释32.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80,000,000.00	230,000,000.00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577,200,000.00
信用借款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320,936.00	285,200,000.00
合计	274,679,064.00	522,000,000.00

说明：本报告期末，质押借款系诚志股份 2015 年 4 月 27 日、2016 年 7 月 29 日、2017 年 6 月 29 日向工商银行站前路支行借款 11,000 万元、8,000 万元和 8,467.91 万元，执行利率分别为 4.75%、4.41%、4.9%，质押物分别为安徽今上显示玻璃有限公司 60%股权和安徽宝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70%股权。

注释33.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类别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转换公司债券		
其他应付债券	1,004,320,754.70	
减：一年到期的应付债券		
合计	1,004,320,754.70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2017 年诚志债	100 元	2017.8.28	5 年	1,00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00	

续：

债券名称	本期发行	按面值 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2017 年诚志债	1,000,000,000.00	9,666,666.66	5,345,911.96		1,004,320,754.70
合计	1,000,000,000.00	9,666,666.66	5,345,911.96		1,004,320,754.70

注释34. 递延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58,231,701.18	36,910,000.00	4,031,782.15	91,109,919.03	
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	1,491,866.56	2,250,000.00	929,300.04	2,812,566.52	
小计	59,723,567.74	39,160,000.00	4,961,082.19	93,922,485.55	
减：重分类到流动负债的递延收益					
合计	59,723,567.74	39,160,000.00	4,961,082.19	93,922,485.55	

1.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 助金额	本期计入当期 损益金额	其他 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子课题（移动污染源监测）专项资金		1,850,000.00	462,500.00		1,387,5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扶持资金	1,620,000.00		303,000.00		1,317,000.00	与资产相关
江西财政厅环境保护厅环境保护专项资金	480,000.00		60000-		420,000.00	与资产相关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TFT 液晶材料生产基地项目	7,799,206.72		790,027.08		7,009,179.64	与资产相关
LCD 用 3D 液晶材料的研发与产业化	3,456,356.15		409,843.80		3,046,512.35	与资产相关
省级战略新兴产业专项资金	4,466,666.56		200,000.04		4,266,666.52	与资产相关
贯标经费（省知识产权局）	18,000.00		18,000.00			与资产相关
TFT-LCD 高世代线用液晶材料的产业化项目	19,489,445.85		1,239,561.19		18,249,884.66	与资产相关
工程项目贴息	1,491,866.56		66,800.04		1,425,066.52	与收益相关
手机用 IPS 型 TFT 液晶材料开发	400,000.00	300,000.00	434,732.06		265,267.94	与资产相关
工程技术中心		400,000.00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世代线用液晶材料的开发与产业化		2,000,000.00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循环水冷却塔降噪改造工程项目补助	71,052.60		13,533.84		57,518.76	与资产相关
南京化学工业园区管委会财政局，江北新区研发机构政府政策支持补助资金		2,000,000.00	51,941.03		1,948,058.97	与资产相关
南京市江北新区化工产业转型发展管理		28,940,000.00			28,940,000.00	与资产相关
土地款补贴	20,430,973.30		436,532.00		19,994,441.30	与资产相关
新建年产 100 万张减薄玻璃		2,420,000.00	53,777.76		2,366,222.24	与资产相关
洁净厂房技改项目		1,250,000.00	20,833.35		1,229,166.65	与资产相关
合计	59,723,567.74	39,160,000.00	4,961,082.19		93,922,485.55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金额中，计入其他收益 3,278,511.58 元，冲减成本费用类项目 1,682,570.61 元。

注释35. 股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额	1,253,011,919.00						1,253,011,919.00

注释36. 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2,920,620,104.38			12,920,620,104.38
其他资本公积	6,386,179.75		23,219,839.80	-16,833,660.05
合计	12,927,006,284.13		23,219,839.80	12,903,786,444.33

说明： 2017 年 6 月溢价收购南京诚志少数股东 0.4%股权，调减资本公积-23,219,839.80 元。

注释37.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2、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以后会计期间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587,454.82	-3,045,731.95			-3,045,731.95		3,541,722.87
1、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2,358,589.18	-3,336.44			-3,336.44		2,355,252.74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利得或损失							
4、现金流量套期利得或损失的有效部分							
5、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4,228,865.64	-3,042,395.51			-3,042,395.51		1,186,470.13
6、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产生的处置收益							
7、非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6,587,454.82	-3,045,731.95			-3,045,731.95		3,541,722.87

其他综合收益说明： 主要为外币汇率波动导致。

注释38. 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6,257,977.06	56,879,875.75		113,137,852.81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 计	56,257,977.06	56,879,875.75		113,137,852.81

注释39.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038,007,836.5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038,007,836.54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08,508,556.7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6,879,875.75	1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储备基金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提取职工奖福基金		
应付普通股股利	150,361,430.28	
转为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优先股股利		
对其他股东的分配		
利润归还投资		
其他利润分配		
加：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所有者权益其他内部结转	-9,398,154.29	
期末未分配利润	1,629,876,932.94	

备注：

- 1) 南京诚志安全生产专项储备的减少导致未分配利润调减 1,898,154.29 元；
- 2) 安徽今上 2017 年度分配股利 5000 万元，因分红比例与 2017 年度持股比差异导致未分配利润调减 750 万元。

注释40.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453,823,103.22	3,685,086,691.73	2,545,388,280.29	1,901,439,654.15
其他业务	240,902,246.55	145,306,674.06	28,652,422.08	14,955,300.58
合计	5,694,725,349.77	3,830,393,365.79	2,574,040,702.37	1,916,394,954.73

注释41.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913,007.67
城市维护建设费	23,020,969.06	7,922,797.23
教育费附加	16,451,429.14	5,659,909.89
资源税		
水利建设基金	126,735.09	471,957.25
价格调节基金		
印花税	2,574,276.37	465,383.78
房产税	13,288,247.19	3,299,169.92
土地使用税	8,921,329.19	3,154,752.18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67,172.38	14,777.44
车船使用税	47,887.00	12,383.33
合计	64,498,045.42	21,914,138.69

注释42.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附加	23,439,842.40	15,718,507.55
运输费	16,652,519.34	8,731,438.23
业务招待费	4,716,451.87	3,463,917.77
销售服务费	11,248,747.26	4,369,254.40
差旅费	3,375,723.52	2,178,573.05
展览费	2,374,073.02	1,907,193.05
广告费	321,277.01	775,342.29
租赁费	6,880,739.06	652,117.95
中介服务费	5,266,155.85	850,083.06
样品及产品损耗	93,449.85	97,078.15
办公费	3,199,286.91	244,288.21
折旧	796,954.91	456,073.14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车辆使用费	531,937.26	389,037.92
宣传费	833,305.71	384,103.81
低值易耗品摊销	815,893.31	581,776.53
邮电费	287,229.67	197,685.80
交通费	108,936.87	75,493.00
物业费	118,159.44	85,311.05
报关费	25,495.38	11,944.88
会议费	174,021.17	105,222.12
无形资产摊销	12,089,317.08	6,000.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装卸费	6,532.49	26,480.00
电费	49,047.80	5,156.02
劳务租赁费	151,936.22	17,087.12
修理费	105,804.12	10,294.80
其他	8,847,973.84	1,156,049.80
合计	102,510,811.36	42,495,509.70

注释43.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附加	199,291,643.14	136,649,361.63
折旧	46,808,026.71	42,928,072.94
研究开发费	175,516,606.64	36,788,650.66
无形资产摊销	21,904,664.91	24,751,316.47
中介服务费	16,600,192.45	21,975,813.34
税金		3,911,281.1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86,842.54	72,488.62
差旅费	4,614,691.86	4,990,905.53
业务招待费	4,953,553.24	4,496,410.97
租赁费	2,376,081.59	4,954,665.66
修理费	131,109,416.78	4,748,996.90
办公经费	3,129,755.28	2,234,599.32
车辆使用费	3,479,777.69	2,020,866.36
物业费	11,077,736.39	2,747,873.08
取暖费	1,254,026.01	1,643,138.57
电费	875,903.88	2,185,409.84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邮电费	1,543,615.43	1,327,005.05
广告宣传费	1,654,226.76	753,417.14
劳务费	3,473,599.62	764,980.30
环保绿化费	1,049,698.12	670,680.77
保险费	1,341,527.63	562,185.33
董监事津贴	599,028.48	303,790.40
交通费	246,833.04	321,479.23
辞退福利	332,261.00	543,153.00
会议费	621,197.43	254,874.86
低值易耗品摊销	2,445,695.07	384,445.30
开办费		540,592.12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306,013.26	222,781.15
劳动保护费	471,607.52	110,668.81
水费	126,691.57	166,087.93
人力资源费	664,981.88	193,511.10
制作费	361,649.05	164,761.37
诉讼保全费	2,294,159.02	111,108.36
董事会费	1,909.05	24,667.27
会员费	74,707.55	25,500.00
其他	9,253,770.01	7,163,343.56
合计	650,642,090.60	311,708,884.04

注释44.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45,864,048.65	72,203,850.14
减：利息收入	21,627,575.64	6,470,457.18
汇兑损益	2,586,606.54	-3,774,580.93
银行手续费	4,908,317.15	2,854,335.51
合计	131,731,396.70	64,813,147.54

注释45.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164,065,257.63	128,315,708.81
存货跌价损失	12,162,878.61	4,120,194.89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353,587.40	
商誉减值损失	45,529,973.41	
合计	222,111,697.05	132,435,903.70

注释46.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其中：衍生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其中：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投资性房地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974,866.00	65,944,899.00
合计	1,974,866.00	65,944,899.00

说明：本期下属公司诚志利华、诚志永华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记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注释47.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3,587,961.23	2,732,095.15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5,235.05	226,455.9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1,221,917.81	415,873.59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理财收益	49,877,177.96	874,290.72
合计	94,802,292.05	4,248,715.39

注释48.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持有待售处置利得或损失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650,556.74	
在建工程处置利得或损失		
生物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合计	-650,556.74	-

注释49. 其他收益

1. 其他收益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4,551,419.15	
递延收益摊销	3,278,511.58	
合计	17,829,930.73	-

2.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即征即退款	4,039,035.14		与收益相关
税收返还	2,030,192.79		与收益相关
关于下达 2017 的省级工业转型升级（技改）专项资金的通知	1,7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关于提前下达 2017 年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企业发展扶持资金	665,1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房产税土地使用税减免	632,792.98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第一批省级科技计划项目资金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蜀山区科学技术局 71177032015 省级发明专利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失业保险稳岗补贴	802,968.13		与收益相关
工业企业改造综合奖补	42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财政局产业发展扶持资金	325,500.00		与收益相关
鹰潭劳动就业局社保补贴	293,780.60		与收益相关
引进高层补助	251,318.21		与收益相关
关于下达拨付 2016 年度石家庄高新区知识产权资助资金、高新技术企业资助资金的通知	2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孵化器优惠政策免税	151,527.48		与收益相关
收高新区 2016 年市科技创新奖励奖	115,200.00		与收益相关
省级技术中心补贴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28 团队资助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个税返还款	114,263.82		与收益相关
关于下达 2017 年省级支持市县科技创新和科学普及专项资金（第四批）的通知	80,000.00		与收益相关
社保补助	72,000.00		与收益相关
关于下达 2017 年中央我经贸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	67,000.00		与收益相关
技能培训补贴	62,400.00		与收益相关
引进高新人才补贴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企业财产保险补助	84,000.00		与收益相关
关于下达 2017 年度市级专利专项实施资金的通知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关于下达 2016 年度高新区外经贸专项支持资金的通知	26,400.00		与收益相关
区级无人防治补助资金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江西财政厅环境保护厅环境保护专项资金（赣财建指（2014）297 号）	15,750.00		与收益相关
收 2016 年度科技创新升级奖励	14,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发明专利 2016 年市科技进步奖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关于下达 2017 年省级支持市县科技创新和科学普及专项资金（第三批）的通知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蜀山区科技局省级发明专利	5,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授权发明专利及高价值专利资助	5,000.00		与收益相关
关于下达 2016 年外经贸扶持资金及外贸攻坚战专项资金的通知	4,2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度省级专利补助	3,000.00		与收益相关
税控机补贴	99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4,551,419.15		

3. 其他收益说明

无。

注释50. 政府补助

1. 按列报项目分类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列报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备注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	39,160,000.00		详见附注六注释 34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14,551,419.15		详见附注六注释 49
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	4,785,765.70	29,519,202.61	详见附注六注释 51
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政府补助			
冲减成本费用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列报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备注
减：退回的政府补助			
合计	58,497,184.85	29,519,202.61	

注释51.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30.76	81,273.53	30.76
债务重组利得	282,483.85	408,699	383,559.87
政府补助	4,785,765.70	29,519,202.61	4,785,765.70
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盘盈利得			
违约赔偿收入	142,225,267.46		142,310,981.75
久悬未决收入			
其他	888,885.47	6,187,735.08	702,095.16
合计	148,182,433.24	36,196,910.22	148,182,433.24

南京诚志客户塞拉尼斯（南京）化工有限公司由于氢气供应合同中断支付赔偿金 14,222.53 万元，本年度已经收到全部赔偿。

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摊销			
财政补助	25,020.00	10,010,886.49	
政府奖励	4,760,745.70	200,000.00	
税收返还		16,647,963.63	
递延收益		2,660,352.49	
合计	4,785,765.70	29,519,202.61	

注释52.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4,512,829.58	40,939.70
债务重组损失			
对外捐赠	17,694,063.00	180,349.00	17,694,063.00
盘亏损失	941,822.26		941,822.26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40,939.70		
其他	983,315.28	1,115,321.84	983,315.28
合计	19,660,140.24	5,808,500.42	19,660,140.24

注释53.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90,882,861.86	56,332,428.82
递延所得税费用	-41,389,994.66	-17,428,997.50
合计	149,492,867.20	38,903,431.3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935,316,767.89
按法定税率计算的税额	229,822,617.35
其他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税额影响	-112,275,178.3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6,325,751.29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5,331,823.54
不征税、免税收入的税额影响	-76,975,304.17
不得扣除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税额影响	3,842,890.1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0,678,605.37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57,414,022.40
所得税费用	149,492,867.20

注释54. 现金流量表附注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58,480,316.58	10,683,066.91
利息收入	21,627,575.64	6,470,457.18
收回个人借支	4,891,431.58	15,279,502.50
保证金及押金	18,839,603.92	3,585,069.77
收回各类代扣款	15,240,338.12	12,136,891.73
单位往来款	297,340,742.41	22,292,811.99
废旧物资收入	1,795,697.70	2,155,611.05
其他营业外收入	146,405,444.89	1,934,137.93
合计	564,621,150.84	74,537,549.06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日常运营费用小计	136,826,835.85	88,488,347.27
技术研发费	3,463,513.06	4,562,747.61
中介费	16,664,242.10	23,003,993.65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办公费	4,879,768.96	2,478,887.53
差旅费	8,480,766.49	7,169,478.58
招待费	8,616,870.95	7,960,328.74
租赁费	11,288,102.31	8,395,011.49
广告及业务宣传费	10,070,577.18	7,439,216.98
运输费	20,815,348.22	8,731,438.23
展览费、卖场费	23,116,787.56	4,246,447.45
环保排污费	3,754,279.52	
其他日常运营费	25,676,579.50	14,500,797.01
二、其他支出小计	63,324,180.97	46,134,784.49
捐赠支出	17,149,950.00	180,349.00
食堂费	5,990,408.60	1,094,113.60
银行结算手续费	4,908,317.15	3,135,461.06
计入成本的相关支出	35,275,505.22	41,724,860.83
三、单位往来小计	59,008,469.59	69,720,851.97
个人借支	8,626,068.93	9,345,172.15
支付业务保证金或押金	11,474,813.58	21,727,218.12
各类代扣款项	1,661,573.13	3,963,687.09
其他单位往来	37,246,013.95	34,684,774.61
合计	259,159,486.41	204,343,983.73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信用证承兑保证金		138,998,528.88
发行公司债券	994,000,000.00	
合计	994,000,000.00	138,998,528.88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信用证承兑保证金	4,376,829.53	-
新增股份发行登记及披露费	-	816,532.83
合计	4,376,829.53	816,532.83

注释5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净利润	785,823,900.69	145,956,756.84
加：资产减值准备	222,111,697.05	132,435,903.7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79,118,676.69	116,844,980.18
无形资产摊销	72,850,791.28	27,446,353.1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8,329,341.99	3,069,572.8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650,556.74	39,600.0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0,939.70	341,762.0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74,866.00	-65,944,899.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45,864,048.65	66,298,118.5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4,802,292.05	-4,248,715.3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8,714,961.80	-30,211,060.1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962,777.07	12,115,157.8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442,655.23	-61,769,657.0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44,423,951.96	-226,757,069.2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05,242,499.02	-136,306,126.08
其 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1,772,739.20	-20,689,321.7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403,429,627.59	3,272,024,958.7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272,024,958.78	741,722,767.5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68,595,331.19	2,530,302,191.22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403,429,627.59	3,272,024,958.78
其中：库存现金	197,804.83	467,858.4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403,231,822.76	3,271,557,100.3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03,429,627.59	3,272,024,958.78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本期未发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二)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1、本期其他合并范围：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珠海诚志通发展有限公司在香港设立全资公司 ZHUGANGTONG TRADE CO., LIMITED，全资子公司北京诚志瑞华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在北京设立北京诚志盛华医疗设备科技有限公司，控股 80%。

2、本期其他合并范围减少：北京迪斯泰信息咨询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完成注销。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京诚志利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海淀区清华科技园创新大厦 B 座 14 层	技术开发	100.00		投资设立
珠海诚志通发展有限公司	广东省珠海市	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香洲红山路 288 号珠海国际科技大厦 1403	商业批发	100.00		投资设立
珠海诚飞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省珠海市	广东省珠海市唐家湾镇港湾大道科技一路 10 号主楼第六层 601 房 N 单元	商业批发		100.00	投资设立
珲春瀚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吉林省珲春市	吉林省珲春市沿河西街东方世纪居 2 单元 507 室	贸易		97.18	投资设立
珲春瀚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吉林省珲春市	吉林省珲春市沿河西街东方世纪居 2 单元 507 室	房地产		97.18	投资设立
ZHUGANGTONG TRADE CO., LIMITED	香港	UNIT 04, 7/F, BRIGHT WAY TOWER, NO 33 MONG KOK ROAD, KL	商务		100.00	设立
北京诚志瑞华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海淀区清华科技园创新大厦 B 座 14 层 1402 室	投资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北京诚志玉泉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原名称中信玉泉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海淀区清华科技园创新大厦 B 座一层	投资管理		80.52	投资设立
北京诚志盛华医疗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海淀区清华科技园创新大厦	现代服务		80.00	投资设立
北京诚志门诊部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海淀区清华科技园创新大厦 A 座地下一层	医疗服务		80.52	投资设立
诚志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江西省南昌市	江西省南昌经济技术开发区玉屏东大街 299 号	制造业	100.00		投资设立
江西诚志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江西省鹰潭市	江西省鹰潭市月湖区鹰潭高新技术产业园区金田路 12 号	制造业		100.00	投资设立
北京诚志英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海淀区清华园清华同方大厦 A702	贸易		100.00	投资设立
BIOENERGYLIFESCIENCE, INC. (美国诚志生物能量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美国明尼苏达州	美国明尼苏达州	商业批发		100.00	投资设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AMBOOBIOCEUTICALS,INC.	美国德拉瓦州	美国德拉瓦州	技术研发		100.00	投资设立
丹东诚志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丹东市	丹东市元宝区解放路 2 号	医疗投资管理	60.00		投资设立
丹东市第一医院	丹东市	丹东市元宝区宝山大街 76 号	医疗服务		60.00	投资设立
诚志科技园（江西）发展有限公司	江西省南昌市	江西南昌经开区玉屏东大街 299 号	投资管理	85.90		投资设立
清华科技园（江西）培训中心	江西省南昌市	江西南昌经开区玉屏东大街 299 号	培训		85.90	投资设立
江西华清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江西省南昌市	江西南昌经开区玉屏东大街 300 号	物业管理		68.72	投资设立
石家庄诚志永华显示材料有限公司	石家庄市	河北省石家庄市新石北路 362 号	制造业	100.00		企业合并
北京诚志永昌化工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海淀区清华科技园创新大厦 B 座 14 层 1405	制造业		100.00	投资设立
河北诚志永昌化工有限公司	石家庄市	河北省石家庄市晋州市马于镇东赵家庄	制造业		100.00	投资设立
石家庄诚志永胜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石家庄市	河北省石家庄市高新区珠江大道 362 号	制造业		70.00	投资设立
宁夏诚志万胜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宁夏自治区	宁夏回族自治区吴忠市金积西街	制造业	100.00		合并收购
安徽今上显示玻璃有限公司	安徽省	安徽省蚌埠市长征北路 820 号	制造业	75		合并收购
北京诚志东升门诊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海淀区西三旗花园三里 76 号楼一层北侧、二三层	医疗服务		60.00	投资设立
安徽宝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蜀山新产业园仰桥路 18 号	制造业	70.00		合并收购
安徽宝龙环保科技测控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蜀山区蜀山新产业园仰桥路 18 号研发四楼	环保设备研发制造		70.00	合并收购
南京诚志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南京市	南京化学工业园区方水路 118 号	制造业	100.00	-	合并收购
南京诚志永清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市	南京化学工业园区开发土地 3A-2 号地块	制造业		100.00	合并收购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子公司少数股东持有的权益对企业集团重要时适用）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备注
丹东诚志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0.00	322,387.83		21,110,783.23	
安徽今上显示玻璃有限公司	25.00	-26,387,296.73	20,000,000.00	81,973,421.19	
安徽宝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0.00	3,801,028.23	27,000,000.00	41,681,105.96	
合计		-14,763,880.69	47,000,000.00	144,765,310.38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丹东诚志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062,844.26	249,598,046.22	449,660,890.48	396,883,932.40		396,883,932.40
安徽今上显示玻璃有限公司	143,750,811.58	322,308,843.12	466,059,654.70	108,901,181.02	29,264,788.92	138,165,969.94
安徽宝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46,751,945.61	41,231,624.07	287,983,569.68	147,659,049.81	1,387,500.00	149,046,549.81
合计	590,565,601.45	613,138,513.41	1,203,704,114.86	653,444,163.23	30,652,288.92	684,096,452.15

续：

子公司名称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丹东诚志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86,186,403.65	247,315,732.48	433,502,136.13	381,531,147.62		381,531,147.62
安徽今上显示玻璃有限公司	311,107,199.75	329,830,416.91	640,937,616.66	130,588,341.61	26,906,403.39	157,494,745.00
安徽宝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49,866,101.59	31,599,856.71	281,465,958.30	65,199,032.52		65,199,032.52
合计	747,159,704.99	608,746,006.10	1,355,905,711.09	577,318,521.75	26,906,403.39	604,224,925.14

续：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丹东诚志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08,759,930.56	805,969.57		7,251,166.20
安徽今上显示玻璃有限公司	86,482,093.35	-105,549,186.90		-33,108,634.04
安徽宝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9,002,546.28	12,670,094.09		-13,980,048.38

续：

子公司名称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丹东诚志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89,262,785.78	1,005,285.92		-10,047,978.05
安徽今上显示玻璃有限公司	318,105,614.87	78,689,888.38		82,743,285.43
安徽宝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8,125,777.02	43,116,318.92		53,962,892.93

(二)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江西诚志日化有限公司	江西南昌市	江西省南昌市	日化产品	17.71	31.29	权益法
陕西长青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陕西宝鸡	宝鸡市凤翔县	煤化工		22.53	权益法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同期	
	江西诚志日化有限公司	陕西长青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江西诚志日化有限公司	陕西长青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244,093,011.39	632,025,207.66	245,772,444.46	480,700,516.89
非流动资产	178,954,238.42	2,365,422,950.79	172,925,066.61	2,552,979,937.60
资产合计	423,047,249.81	2,997,448,158.45	418,697,511.07	3,033,680,454.49
流动负债	20,638,438.66	473,163,881.91	21,693,787.26	260,497,526.50
非流动负债		1,008,691,250.00		1,435,000,000.00
负债合计	20,638,438.66	1,481,855,131.91	21,693,787.26	1,695,497,526.50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402,408,811.15	1,515,593,026.54	397,003,723.81	1,338,182,927.99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97,180,317.46	350,708,226.34	194,531,824.67	309,655,529.54
调整事项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41,463,680.64	172,260,453.09	309,696,820.48	170,144,400.30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11,216,674.26	1,851,744,710.62	108,086,216.93	1,542,516,627.69
净利润	5,405,087.34	137,970,756.29	5,168,135.98	16,707,317.60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5,405,087.34	137,970,756.29	5,168,135.98	16,707,317.60
企业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25,000,000.00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披露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和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一）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

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或偿付到期债务以及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三）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同时存在部分以外币结算的进出口贸易业务，故汇率的变化对公司有一定的风险。公司主要通过利用金融机构提供的金融工具来控制汇率风险。结合具体业务情况有选择的使用远期结售汇、远期合同套期保值、货币期货套期保值、货币期权套期保值、货币掉期、出口宝(汇率锁定)等工具进行汇率的锁定，达到降低汇率风险。

（2）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美元项目	欧元项目	合计	美元项目	欧元项目	合计
货币资金	38,424,157.84		38,424,157.84	39,858,402.16	23.01	39,858,425.17
应收账款	4,914,440.76		4,914,440.76	5,674,916.56		5,674,916.56
预收账款	2,065,862.28		2,065,862.28	841,666.70		841,666.7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534,200.00		6,534,200.00	6,937,000.00		6,937,000.00
金融资产小计	51,938,660.88		51,938,660.88	53,311,985.42	23.01	53,312,008.43
短期借款						
应付账款	19,433,772.87		19,433,772.87	11,250,679.11		11,250,679.11
预收账款	105,399.72		105,399.72	6,937.00		6,937.00
其他应付款				59,646.13		59,646.13
金融负债小计	19,539,172.59		19,539,172.59	11,317,262.24		11,317,262.24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利率的变化将导致公司现金流支付出现一定波动，公司实施债务融资和股权融资相结合，不断降低债务融资成本及比重，基本可以控制因利率波动带来的财务风险。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对本公司的 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 决权比例(%)
诚志科融控股有限公司	北京	投资管理	600,000.00	33.44	33.44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诚志科融控股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8 日成立,控股公司为清华控股有限公司。截止到 2017 年 2 月 20 日,诚志科融控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60 亿元人民币,清华控股有限公司认缴出资额为 58 亿元,持有诚志科融 96.67%的股份;清华控股全资子公司华控技术转移有限公司认缴出资额为 2 亿元,持有诚志科融 3.33%的股份,清华控股合计持有诚志科融 100%的股权。

2.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

(二)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三)本公司联营企业详见附注注释-12

(四)其他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关系
清华大学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清华控股有限公司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启迪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清华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北京国环清华环境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华东分院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北京国环清华环境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清控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五)关联方交易

1.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清华大学	技术服务	90,000.00	585,000.00
北京国环清华环境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华东分院	劳务工程款	387,500.00	-
合计		477,500.00	585,000.00

3. 关联方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清华大学及附属单位	房屋建筑物	11,332,687.02	9,939,267.72
清华控股及附属单位	房屋建筑物	8,494,425.38	3,581,276.04
诚志科融控股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35,040.0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启迪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	509,043.11	-
清控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机器设备	613,755.27	320,156.69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1) 本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北京诚志利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启迪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共同与诚志科融控股有限公司、清华大学所属院系、清华控股所属单位共同签订《物业租赁协议》，共同将清华科技园创新大厦部分房屋租赁给对方，诚志利华公司与启迪控股公司各享有 50% 租赁收入，2017 年度内诚志利华公司确认关联方租赁业务收入（含税）1,986.22 万元。

2) 子公司南京诚志于 2016 年 1 月 29 日与清控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定融资租赁合同（清控租赁 2016QKLTF 融 01 号），将公司三期合成气其中净值约 1 亿的机器设备出售后，再将该资产从清控融资租赁公司租回，该项融资租赁售后回租，资产出售金额 1 亿元，租期 1 年，自 2016 年 2 月起租，租金由固定租金和浮动租金组成，固定租金总额为与该批设备转让价款等额的租金，为 1 亿元，浮动租金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4.35%）和上述固定租金总额计算出的金额，按季支付，租期到期一次支付固定租金部分，并将以名义回购款回购，该项融资租赁已于 2017 年 1 月到期结束，2017 年度共计租赁费 175,655.27 元。

3) 公司所属子公司安徽宝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与清控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定融资租赁合同（清控租赁 2016QKLTF 融 07 号），将公司约 1 千万的机器设备出售后，再将该资产从清控融资租赁公司租回，该项融资租赁售后回租，资产出售金额 1000 万元，租期 1 年，自 2016 年 12 月起租，租金由固定租金和浮动租金组成，固定租金总额为与该批设备转让价款等额的租金，为 1000 万元，浮动租金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4.35%）和上述固定租金总额计算出的金额，按季支付，租期到期一次支付固定租金部分，并将以名义回购款回购该融资租赁资产，该项融资租赁已于 2017 年 12 月到期，本年度租赁费共计 438,100.00 元。

4. 关联方担保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外部关联方担保。

5.关联方资金拆借

(1) 向关联方拆入资金

关联方	拆入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清华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7.07.13	2018.07.12	诚志股份向其借入的短期借款，年利率为 6%
清华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7.07.26	2018.07.25	
诚志科融控股有限公司	600,000,000.00	2017.09.29	2017.11.08	诚志股份向其借入的短期借款，年利率为 5.35%
合计	800,000,000.00			

关联方拆入资金说明：

2017 年度诚志股份及全资子公司北京诚志利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向清华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偿还了 1 年期短期借款 5 亿元，还款后，诚志股份完成续贷及新增短期借款 2 亿元，期限为 1 年，年利率为 6%，2017 年度内已经产生和支付利息 2043.95 万元（含前期以偿还部分本金对应的利息和本期续借款新增的利息）；

2017 年 09 月诚志股份向控股股东诚志科融控股有限公司借款 6 亿元，于 2017 年 11 月归还，期限为 41 天，年利率为 5.35%，2017 年度内已经产生和支付利息 356.67 万元；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货币资金	清华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342,266,357.78		138,287.87	
预付账款	清华大学	90,000.00	0.00	-	-
应收账款	清华大学及附属单位	404,348.00	20,217.40	78,472	3,923.60
应收账款	清华控股有限公司及附属单位	411,745.63	20,587.28	532,125.63	26,606.28
应收股利	陕西长青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		25,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清华控股有限公司	1,401,628.77		1,401,628.77	-
其他应付款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66,000.00		66,000.00	-
其他应付款	北京国环清华环境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570,000.00		570,000.00	-
其他应付款	北京国环清华环境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华东分院	19,000.00	-	-	-
其他应付款	清控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		9,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启迪控股有限公司	-		37,500.00	
短期借款	清华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500,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清控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		100,507,600.00	

7.其他关联交易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本期确认	上年同期确认
体检及健康管理	清华大学及附属单位	2,042,922.00	1,598,887.00
体检及健康管理	清华控股有限公司及附属单位	2,084,693.00	3,327,002.00
体检及健康管理	诚志科融控股有限公司	17,883.00	

本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诚志门诊部有限公司为清华大学及清华控股等附属单位提供医疗健康管理服务，共实现服务收入 414.55 万元。

2017 年 5 月 24 日，经第六届董事会 2017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第六届监事会 2017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子公司南京诚志以自有资金捐赠的方式向清华大学教育基金会提供两笔捐赠，金额合计 3,100 万元。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重要承诺事项

- 1、本报告期公司无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 2、本报告期公司所提供债务担保均为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性质	贷款银行	金额	开始日期	结束日期	目前是否仍存在担保责任	备注
控股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北省分行营业部	10,000	2013.6.3	2018.2.2	是	固定资产贷款
控股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拱北支行	6,000	2017.4.20	2018.4.19	是	流贷、信用证、保函
控股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蚌埠市分行	4,500	2017.8.8	2018.8.7	是	流动资金贷款
控股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蚌埠市分行	4,500	2017.5.27	2018.5.26	是	流动资金贷款
控股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合肥长江东路支行	5,000	2017.9.15	2018.9.15	是	流动资金贷款
控股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北新区支行	25,000	2017.6.7	2018.6.7	是	流动资金贷款
控股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	9,500	2017.5.27	2018.5.23	是	流动资金贷款
控股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	10,666	2017.5.2	2018.5.1	是	流动资金贷款
控股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	1,920	2017.8.23	2018.7.26	是	流动资金贷款
控股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	4,150	2017.8.23	2018.7.26	是	流动资金贷款
控股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	10,000	2017.9.28	2018.7.26	是	流动资金贷款

公司性质	贷款银行	金额	开始日期	结束日期	目前是否 仍存在担 保责任	备注
控股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	8,190	2017.10.27	2018.7.26	是	流动资金 贷款
控股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	5,449	2017.10.27	2018.7.26	是	流动资金 贷款
控股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	6,000	2017.11.24	2018.7.26	是	流动资金 贷款
控股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六合支行	5,500	2017.8.9	2018.2.5	是	订单融资
控股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六合支行	5,500	2017.7.21	2018.1.17	是	订单融资
	合计	121,875				

3、开出保函、信用证

报告期内公司开出信用证：人民币信用证3,513万元、美元信用证USD1,044.48万元，欧元：EUR0万元。

截止报告期末，已开出未到期的信用证：人民币信用证300.20万元，美元信用证USD 426.96万元。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二）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无。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共同投资方	关联关系	被投资企业的名称	被投资企业的主营业务	被投资企业的注册资本	被投资企业的总资产（万元）	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万元）	被投资企业的净利润（万元）
清控三联创业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公司与清控三联的控股股东均为清华控股有限公司	清控融康（杭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参与公立医院改制和改革并探索清华健康产业发展。	1000 万元人民币			
被投资企业的重大在建项目的进展情况（如有）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投资协议已签署完毕，清控融康（杭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完成工商登记，各股东尚未实缴出资。					

（二）对外捐赠的关联交易

2017年5月24日，经第六届董事会2017年第三次临时会议、第六届监事会2017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子公司南京诚志以自有资金捐赠的方式向清华大学教育基金会提供两笔捐赠，

金额合计3,100万元。

（三）利润分配情况

公司拟以2017年12月31日总股本1,253,011,91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0元（含税），本次分配派发现金红利187,951,787.85元。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前期会计差错

1. 追溯重述法：本报告期未发现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差错。
2. 未来适用法：本报告期未发现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二）债务重组

无。

（三）资产置换

无。

（四）年金计划

无。

（五）终止经营

项目	诚志股份合洗分公司	珠海诚志通发展有限公司福州分公司	北京迪斯泰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合计
终止经营收入				
终止经营费用	-27,139.70	48,370.17	14,716.53	35,947.00
终止经营利润总额	27,139.70	-48,370.17	-14,716.53	35,947.00
终止经营所得税费用	3,366,312.61	14,630.38		3,380,942.99
终止经营净利润	-3,339,072.91	-63,000.55	-20,892.93	-3,422,966.39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3,339,072.91	-63,000.55	-20,892.93	-3,422,966.39
终止经营处置损益总额				
终止经营所得税费用（收益）				
终止经营处置净损益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处置净损益				
终止经营的现金流量净额	-65,758.88	-64,924.42	-101,942.84	-232,626.14
其中：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65,758.88	-64,924.42	-20,892.93	-151,576.23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81,049.91	-81,049.91

（六）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

- （1）该经营分部的分部收入占所有分部收入合计的 10% 或者以上；
- （2）该分部的分部利润（亏损）的绝对额，占所有盈利分部利润合计额或者所有亏损分部亏损合计额的绝对额两者中较大者的 10% 或者以上。

按上述会计政策确定的报告分部的经营分部的对外交易收入合计额占合并总收入的比重未达到 75% 时，增加报告分部的数量，按下述规定将其他未作为报告分部的经营分部纳入报告分部的范围，直到该比重达到 75%：

- （1）将管理层认为披露该经营分部信息对会计信息使用者有用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
- （2）将该经营分部与一个或一个以上的具有相似经济特征、满足经营分部合并条件的其他经营分部合并，作为一个报告分部。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与各分部共同使用的资产、相关的费用按照收入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2. 本公司确定报告分部考虑的因素、报告分部的产品和劳务的类型

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确定了 4 个报告分部，分别为：化工行业、生物医药行业、医疗服务行业、其他行业。本公司的各个报告分部分别提供不同的产品或服务；分部间转移价格按照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确定，相关费用、资产、负债按照各分部所属公司进行归集分配。

3.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化工行业分部	医疗服务行业分部	生物医药行业分部	其他行业分部	抵销	合计
一.营业收入	497,848.68	42,406.08	13,479.20	15,738.57		569,472.53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497,848.68	42,406.08	13,479.20	15,738.57		569,472.53
分部间交易收入						
二.营业费用	324,092.13	43,020.04	21,725.03	39,389.89		500,188.74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化工行业分部	医疗服务行业分部	生物医药行业分部	其他行业分部	抵销	合计
其中：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206.96		133.57	-58.22	-76.48	3,358.80
资产减值损失	6,687.75	180.48	-25.41	15,368.35		22,211.17
折旧与摊销	38,252.89	2,343.39	5,739.23	694.37		47,029.88
三.利润总额（亏损）	120,130.97	-569.24	-7,796.25	44,820.78	63,054.58	93,531.68
四.所得税费用	17,366.23	13.06	65.82	-2,495.82		14,949.29
五.净利润（亏损）	102,764.74	-582.30	-7,862.07	47,316.60	63,054.58	78,582.39
六.资产总额	169,348.50	52,334.66	684,705.95	1,896,834.49	701,122.58	2,102,101.03
七.负债总额	64,099.76	40,485.96	237,681.95	335,624.54	182,402.15	495,490.06

本公司各经营分部的会计政策与在“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所描述的会计政策相同。

（七）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1. 关于北京永晖欠款及“永晖实业”（1733.HK）股票的变动进展

北京永晖投资所欠珠海诚志通逾期未支付货款 14,311.10 万元已由永晖资源及其法定代表人王兴春为上述业务合同项下形成的债权提供连带担保。担保方永晖资源还将其所持香港交易所上市的永晖控股（股票代码：HK01733）31,690 万股普通股股票及其相关权利抵押给了珠海诚志通作为偿还该笔债务的保证措施。2016 年北京永晖投资有限公司更名为北京金驰投资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对上述债权进行积极催讨，与永晖投资多次就还款事宜进行沟通 and 协商，截止报告披露日，已收回美元 300 万、港币 1752.92 万元，合计折合人民币 3567.72 万元欠款，同时公司以完成过户的股权冲抵部分债权，冲抵后，上述欠款额减至 5,281.55 万元，并对该笔债权按账龄计提了坏账准备 1,584.47 万元。

2. 珠海诚志通发展有限公司重大仲裁及诉讼事项

（1）诉福州德广兴贸易有限公司、郑祖潮、林荟、郑辉买卖纠纷

珠海仲裁委员会受理，请求偿还货款及违约金暂合计为 368 万元，支付律师费 106 000 元，同时承担本案诉讼费；被申请人二、三、四对德广兴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被申请人共同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2）诉福州捷通盛通讯器材有限公司买卖纠纷

珠海仲裁委员会已审理完毕，要求被申请人支付：一、货款 14 815 528.52 元，律师费 285 500 元；二、违约金，前项裁决未付货款本金 14 815 528.52 元中的 472 977.5 元自 2016 年 1 月 26 日起，6 012 600 元自 2016 年 1 月 30 日起，1 453 045 元自 2016 年 1 月 30 日起，802 428.8 元自 2016 年 2 月 2 日起，1 763 037.36 元自 2016 年 2 月 16 日起，4 311 439.86 元自 2016 年 3 月 1 日起，分别按年利率 24% 计算给付至每笔货款本金清偿之日止；三、本案仲裁费 111 692 元。

(3) 诉深圳市嘉兴兆业科技有限公司（酷克迈腾已改名，改为嘉兴兆业）、郑祖潮、林荟、陈云南买卖纠纷案

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近日已受理，诉讼请求：请求被告向原告支付货款及违约金合计 610 万元、律师费 15 万元；被告二、三、四对上述债务及仲裁费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4) 诉深圳小鸟科技有限公司、郑祖潮、林荟、郭杰买卖纠纷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已受理，诉讼请求：请求被告支付货款及违约金 469 万元、律师费 13 万元；被告二、三、四对被上述债务及律师费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5) 诉深圳市嘉源达科技有限公司（聚凯祥已改名，改为嘉源达）、郑祖潮、林荟买卖纠纷

珠海仲裁委员会已裁决，裁决已生效。一、被申请人嘉源达公司向申请人支付货款人民币 478 万及以上所述货款金额为基数，按年利率 24% 的标准的违约金；二、律师费 154 394 元；三、被申请人郑祖潮、林荟对被申请人嘉源达公司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四、本案仲裁费人民币 51 095 元，由被申请人嘉源达、郑祖潮、林荟承担。

(6) 诉福州中恒兴贸易有限公司买卖纠纷

珠海仲裁委员会已裁决，裁决被申请人支付：货款人民币 10 677 292.04 元，并以欠付货款金额为本金基数按每年 24% 的违约金率向申请人支付违约金、律师费人民币 208 067 元、本案仲裁费 91 592 元。

(7) 诉福州一化化学品股份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珠海市香洲区人民法院受理，一审已判决。一、确认原告与被告之间签订的七份《工矿产品供需合同》解除；二、被告向原告返还预付货款 6 030 600 元；三、被告向原告支付从 2016 年 8 月 24 日起至付清时止、以 6 030 600 元为基数，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的利息损失；四、被告向原告支付本案受理费 54 264 元、鉴定费 44 000 元、差旅费 12 220 元。

(8) 诉深圳市科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买卖纠纷

案件已审结，被告科特公司向诚志通支付：一、货款 4 112 892 元、截至 2016 年 10 月 17 日的违约金 676 707.83 元以及从 2016 年 10 月 18 日起至付清时止、以 4 112 892 元为基数、按日万分之四计算的违约金。二、案件受理费人民币 50 064 元，由被告负担。现案件已进入执行阶段，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已按约赔付诚志通公司 3 495 958.2 元。科特公司的其他数名债权人已向深圳当地法院申请拍卖其主要财产，诚志通公司已向当地法院申请参与分配。

(9) 诉包头北驰车轮有限责任公司、蓬莱北驰车轮有限公司、冯素琴、胡孝伟借款纠纷

珠海市香洲区人民法院已审理完结,判决被告偿还原告本金 700 万元及利息、律师费 212 856 元,被告二、三、四对被告一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受理费、保全费由被告一、二、三、四共同承担。目前处于公告送达裁判文书程序中。

(10) 诉包头北驰车轮有限责任公司、蓬莱北驰车轮有限公司、冯素琴、胡孝伟买卖纠纷

珠海市香洲区人民法院已审理完结,判决:一、被告北驰公司向原告退还货款 8 000 000 元,并支付违约金(截至 2015 年 6 月 24 日的违约金 5 516 000 元,以及以 8 000 000 元为基数,按月利率 1.2%计算,自 2015 年 6 月 25 日起至全部款项清偿之日止的违约金);二、被告北驰公司向原告支付律师费 220 943 元;三、被告蓬莱北驰公司、冯素琴、胡孝伟对被告包头北驰公司的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四、案件受理费人民币 117 182 元,由被告包头北驰公司、蓬莱北驰公司、冯素琴、胡孝伟负担。判决结果已经公告送达,诚志通公司准备资料,马上准备申请强制执行。

(11) 诉珠海拓华矿产品有限公司、福建省顺昌县新拓华电冶有限公司、章赤民买卖纠纷

案件已进入执行阶段,执行依据为珠海市香洲区人民法院(2017)粤 0402 民初 5506 号《民事调解书》,执行事由为被申请人不履行上述调解书的内容。执行内容:一、被告拓华公司欠原告货款 12 691 178.26 元;被告于 2017 年 7 月 30 日向原告支付该货款及违约金(违约金以合同欠款金额为基数,按照日万分之六计算至货款全部清偿之日止,其中货款 8 340 878.26 元的违约金从 2014 年 8 月 10 日起算,货款 4 350 300 元的违约金从 2014 年 10 月 20 日起算);二、被告顺昌新拓华公司、章赤民对被告拓华公司的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三、本案诉讼费减半为 65 845 元,由三被告于 2017 年 7 月 30 日一并向原告支付。四、被申请人自 2017 年 7 月 31 日起按照《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规定向申请人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五、被申请人承担案件执行费。

(12) 诉福建省瑞隆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吕伟春、林荟、福建省世纪易迅股份有限公司、功名联展科技有限公司买卖纠纷

珠海仲裁仲裁委员会已受理,仲裁请求:请求被申请人向申请人支付货款及违约金,金额暂合计 15 215 207.4 元;支付律师费 207 853 元;被申请人二、三、四、五对被申请人一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被申请人一、二、三、四、五承担本案全部仲裁费用。

(13) 诉福州恒大伟业贸易有限公司、吕伟春、福建省世纪易迅股份有限公司、功名联展科技有限公司买卖纠纷

珠海仲裁仲裁委员会已受理,仲裁请求:请求被申请人支付货款及违约金,金额暂合计

7 538 647.76 元；支付律师费 142 020 元；被申请人二、三、四对被申请人一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被申请人一、二、三、四、五承担本案全部仲裁费用。

(14) 诉福州东佑电子有限公司买卖纠纷

珠海仲裁仲裁委员会已受理，仲裁请求：请求被申请人向申请人支付货款及违约金，金额暂合计 754 万元；支付律师费 14.2 万元；承担本案全部仲裁费用。

3. 安徽今上显示玻璃有限公司重大仲裁及诉讼事项

(1) 诉上海开极实业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

该案由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受理，诉请支付货款 1 282 万元及诉讼费。已向被告上海开极实业有限公司送达起诉状副本，上海开极实业有限公司以实际经营地不在注册地为由提出管辖权异议，浦东法院于 2017 年 12 月 15 日作出驳回上海开极实业有限公司管辖权异议的民事裁定，上海开极实业有限公司目前针对管辖权异议的裁定已经上诉至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该案管辖权异议尚待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二审裁定。

(2) 诉重庆美景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

该案由重庆市南岸区人民法院受理，诉请支付货款 551 万及诉讼费。案件尚处于送达阶段。综合目前安徽今上公司准备的诉讼材料，初步判断案件胜诉概率超过 80%；

(3) 诉上海浩昌实业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

诉请支付货款 1 635 万元及诉讼费，已开庭，被告提交了两份证据后，安徽今上公司申请追加第三人曹树龙参加庭审，法院同意。诉讼各方另需为此准备新的证据，法院定于 2018 年 2 月 8 日继续开庭。

(4) 诉莆田市嘉辉光电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

已开庭，经过一次庭审，法庭征求双方意见，均同意提交税务局对相关票据进行鉴定，等待结果。综合目前双方提交的证据材料，初步判断案件胜诉概率 70% 以上；根据初步查询，被告主体存在，业务持续经营中，安排律师多方查找被告相关资产，随时准备查封，回款概率 60%-70%。

(5) 诉深圳市华凯美科技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

诉请支付货款 1 946 万元及诉讼费，已开庭，双方对相关证据作了举证质证。双方证据涉及案外第三人，第三人未被追加进入本案审理，案件无新的进展，法院未通知任何一方再次开庭或提交证据，等待法院进一步安排。

(6) 诉莆田市佳阳电子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

诉请支付货款 552 万元及诉讼费，案件已立案，但被告提出管辖异议，法院驳回管辖异议申请后，被告上诉，目前管辖权异议在上诉程序中。

(7) 诉深圳创一光学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

诉请支付货款 120 万元及诉讼费，案件已审结。蚌埠市淮上区人民法院经过庭审，认为安徽今上公司虽然提供了出库单和对账单，但均属于单方证据且存在瑕疵，也未提供其他证据证明合同签订后本方已经实际履行，故判决驳回安徽今上显示玻璃有限公司诉讼请求。

(8) 关于安徽今上股东双方业绩对赌仲未到达达成事项的仲裁案

安徽今上显示玻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今上”)为诚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申请人”)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安徽今上 75%股权，上海今上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今上实业”)持有安徽今上 25%股权。

根据公司与被申请人今上实业、曹树龙和张雁(以上三方简称“交易对方”或“承诺方”、“被申请人”)签署收购安徽今上股权的《投资并购协议》、《投资并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业绩承诺与补偿协议》等文件约定，承诺方未如约完成安徽今 2016 年业绩承诺(具体情况详见公告编号: 2017-029)。

2015 年 3 月 11 日，申请人与被申请人今上实业、曹树龙和张雁签署了《投资并购协议》、《投资并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业绩承诺与补偿协议》，根据 协议约定，上述被申请人就安徽今上 2015 年、2016 年度业绩作出了承诺。其中，依据 2017 年 2 月 28 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大华 审字[2017]001761 号《安徽今上显示玻璃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安徽今上 2016 年实际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7,991.22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 6,483.43 万元，未实现其承诺净利润 12,000 万元。公司依据上述协议约定要求上述被申请人进行兑现业绩补偿承诺，并就补偿事宜与被申请人进行多次谈判和协商，但截至申请人提起仲裁申请之日，未能达成补偿意见，上述被申请人未能支付利润补偿款及违约金。

自 2017 年 1 月公司成立了专门工作组，开始与承诺方进行谈判和协商。虽经多次沟通，公司与承诺方一直未能对利润补偿事项达成一致意见，承诺方未在上述协议约定的期限内履行补偿义务。为维护自身合法权益，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10 日委托代理律师向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提交了《仲裁申请书》，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决定立案审理，并于 2017 年 12 月 8 日向公司送达了《DS20171410 号投资并购协议争议案仲裁通知》，编号(2017)中国贸仲京字第 056644 号、第 056646 号。

截止报告期末，本案已受理，尚处于仲裁审理阶段。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注释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0,983,843.25	99.99	50,491,921.63	50.00	50,491,921.6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000.00	0.01	5,000.00	50.00	5,0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00,993,843.25	100.00	50,496,921.63	50.00	50,496,921.62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0,983,843.25	96.38	35,344,345.14	35.00	65,639,498.1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000.00	0.01	5,000.00	50.00	5,0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778,376.89	3.61	3,778,376.89	100.00	
合计	104,772,220.14	100.00	39,127,722.03	37.35	65,644,498.11

应收账款分类的说明：

(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上海中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0,983,843.25	50,491,921.63	50	部分能收回
合计	100,983,843.25	50,491,921.63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00
1—2 年			10.00
2—3 年			30.00
3 年以上	10,000.00	5,000.00	50.00
合计	10,000.00	5,000.00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上海中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0,983,843.25	99.99	50,491,921.63
珠海群鑫公司	10,000.00	0.01	5,000.00
合计	100,993,843.25	100.00	50,496,921.63

注释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22,496,188.74	99.71	1,400,000.00-	0.11	1,321,096,188.74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5,745.07	0.01	15,689.39	12.48	110,055.6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156,534.53	0.28	2,156,534.53	100.00	
合计	1,324,778,468.34	100.00	3,572,223.92	0.28	1,321,206,244.42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16,216,378.36	99.79	1,400,000.00	0.12	1,214,816,378.36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45,548.03	0.03	142,217.69	41.16	203,330.3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251,602.89	0.18	2,251,602.89	100.00	
合计	1,218,813,529.28	100.00	3,793,820.58	0.31	1,215,019,708.70

其他应收款分类的说明:

(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珠海诚志通发展有限公司	629,754,806.26			关联方不计提
江西诚志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69,414,605.09			关联方不计提
丹东诚志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9,713,247.40			关联方不计提
诚志科技园(江西)发展有限公司	5,717,043.93			关联方不计提
诚志生命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17,043,102.14			关联方不计提
石家庄诚志永华显示材料有限公司	38,805,141.02			关联方不计提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诚志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182,406,958.21			关联方不计提
宁夏万胜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151,828,783.74			关联方不计提
北京诚志瑞华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5,751.96			关联方不计提
珲春瀚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5,000,000			关联方不计提
安徽宝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6,730.72			关联方不计提
北京诚志利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280,018.27			关联方不计提
永丰县经贸委工会	1,400,000.00	1,400,000.00	100.00	无法收回
合计	1,322,496,188.74	1,400,000.00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99,654.36	4,982.72	0.05
1—2 年	5,846.71	584.67	0.10
2—3 年			
3 年以上	20,244.00	10,122.00	0.50
合计	125,745.07	15,689.39	

2.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关联方往来	1,321,096,188.74	1,214,816,378.36
代垫社保费用	59,788.78	28,782.21
往来债权		124,709.80
欠款欠票	2,704,897.73	2,936,765.82
其他	917,593.09	906,893.09
合计	1,324,778,468.34	1,218,813,529.28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珠海诚志通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	629,754,806.26	1 年以内	47.54	
丹东诚志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往来款	209,713,247.40	1 年以内	15.83	
诚志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182,406,958.21	1 年以内	13.77	
宁夏万胜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往来款	151,828,783.74	1 年以内	11.46	
江西诚志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往来款	69,414,605.09	1 年以内	5.24	
合计		1,243,118,400.70		93.84	

注释3. 长期股权投资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2,172,398,907.56	45,529,973.41	12,126,868,934.15	11,582,868,991.40		11,582,868,991.4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87,797,219.57		87,797,219.57	88,288,181.71		88,288,181.71
合计	12,260,196,127.13	45,529,973.41	12,214,666,153.72	11,671,157,173.11		11,671,157,173.11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珠海诚志通发展有限公司	90,000,000.00	101,742,773.81		
诚志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26,051,416.80	260,514,416.80		
北京诚志利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09,781,852.10	309,781,852.10		
诚志科技园（江西）发展有限公司	35,693,095.52	35,693,095.52		
北京诚志瑞华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0,228,155.17	20,228,155.17	60,000,000.00	
丹东诚志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5,503,800.00	25,503,800.00		
石家庄诚志永华显示材料有限公司	348,095,800.00	348,095,800.00		
宁夏诚志万胜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安徽今上显示玻璃有限公司	392,033,498.00	392,033,498.00		
安徽宝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83,529,916.16	322,000,000.00		38,470,083.84
南京诚志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10,320,275,600.00	9,752,275,600.00	568,000,000.00	
合计	11,866,193,133.75	11,582,868,991.40	628,000,000.00	38,470,083.84

续:

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珠海诚志通发展有限公司	101,742,773.81		
诚志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260,514,416.80		
北京诚志利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09,781,852.10		
诚志科技园（江西）发展有限公司	35,693,095.52		
北京诚志瑞华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0,228,155.17		
丹东诚志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5,503,800.00		
石家庄诚志永华显示材料有限公司	348,095,800.00		
宁夏诚志万胜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15,000,000.00		
安徽今上显示玻璃有限公司	345,539,624.59	45,529,973.41	45,529,973.41
安徽宝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83,529,916.16		
南京诚志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10,320,275,600.00		
合计	12,172,398,907.56	45,529,973.41	45,529,973.41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一. 合营企业					
小计					
二. 联营企业					
青岛青迈高能电子辐照有限公司	17,681,521.04			-490,962.14	
江西诚志日化有限公司	70,606,660.67				
小计	88,288,181.71			-490,962.14	
合计	88,288,181.71			-490,962.14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 合营企业						
小计						
二. 联营企业						
青岛青迈高能电子辐照有限公司					17,190,558.90	
江西诚志日化有限公司					70,606,660.67	
小计					87,797,219.57	
合计					87,797,219.57	

注释4.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273,489.49		3,519,135.16	
其他业务				
合计	6,273,489.49		3,519,135.16	

注释5.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34,529,916.16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90,962.14	-879,429.5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1,221,917.81	
理财收益	42,042,859.20	
合计	687,303,731.03	-879,429.59

十五、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91,465.6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4,298,267.04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49,877,177.96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1,974,866.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4,265,428.2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82,483.85	
减：所得税影响额	32,763,509.4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696,608.93	
合计	164,546,588.98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本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本年度)		每股收益(上年度)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21	0.65	0.65	0.29	0.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15	0.51	0.51	0.10	0.10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二〇一八年三月十四日